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2016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以现场或委托的方式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段先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海滨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友萍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录

2016 半年度报告	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8
第二节 公司简介.....	10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2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2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9
第九节 财务报告.....	40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华侨城集团	指	华侨城集团公司
康佳集团	指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南磨房	指	北京南磨房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华夏演出	指	深圳华夏演出有限公司
华夏艺术中心	指	深圳华夏艺术中心有限公司
东部华侨城	指	深圳东部华侨城有限公司
茶艺度假	指	深圳东部华侨城茶艺度假有限公司
泰州华侨城	指	泰州华侨城有限公司
东部物业	指	深圳东部华侨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东部置业	指	深圳东部华侨城置业有限公司
大鹏旅游	指	深圳大鹏华侨城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华侨城房地产	指	深圳华侨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都市娱乐	指	深圳华侨城都市娱乐投资公司
上海天祥华侨城	指	上海天祥华侨城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万锦置业	指	上海万锦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四方	指	北京四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侨建监理	指	深圳市侨建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华侨城物业	指	深圳市华侨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物业	指	北京华侨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侨城加油	指	深圳市侨城加油站有限公司
侨香加油	指	深圳市侨香加油站有限公司
消防安装	指	深圳市华侨城消防安装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建筑安装	指	深圳特区华侨城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华侨城高尔夫	指	深圳市华侨城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
华侨城会所	指	深圳华侨城会所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浦深	指	上海浦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华侨城	指	天津华侨城实业有限公司
天津丽湖	指	天津华侨城丽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天津东丽湖	指	天津东丽湖华侨城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西安华侨城	指	西安华侨城投资有限公司
曲江华侨城	指	西安曲江华侨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创意园	指	深圳华侨城创意园有限公司
侨城装饰	指	深圳特区华侨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欢乐谷	指	深圳华侨城欢乐谷旅游公司
威尼斯酒店	指	深圳威尼斯酒店
华侨城旅行社	指	深圳华侨城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国际传媒	指	深圳华侨城国际传媒演艺有限公司
传媒广告	指	深圳华侨城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文化演艺营销	指	深圳华侨城文化演艺营销有限公司
上海华侨城	指	上海华侨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华侨城	指	北京世纪华侨城实业有限公司
歌舞团演艺	指	深圳歌舞团演艺有限公司
云南华侨城	指	云南华侨城实业有限公司
武汉华侨城	指	武汉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哈克公司	指	深圳华侨城哈克文化有限公司
华侨城投资	指	深圳市华侨城投资有限公司
水电公司	指	深圳华侨城水电有限公司
华中发电	指	深圳市华中发电有限公司
旅游策划公司	指	深圳市华侨城旅游策划顾问有限公司
文化旅游科技	指	深圳华侨城文化旅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华侨城	指	青岛华侨城实业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公司	指	深圳华侨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侨城大酒店	指	深圳华侨城大酒店有限公司
海景酒店	指	深圳海景奥思廷酒店有限公司
酒店置业	指	深圳市华侨城酒店置业有限公司
酒店管理公司	指	深圳市华侨城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兴侨实业	指	深圳市华侨城兴侨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华侨城	指	香港华侨城有限公司
华侨城亚洲	指	华侨城（亚洲）控股有限公司
耀豪国际	指	耀豪国际有限公司
豪科投资	指	豪科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置地	指	华侨城（上海）置地有限公司
成都华侨城	指	成都天府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华力控股	指	华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华力	指	深圳华力包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华励	指	上海华励包装有限公司
华励惠州	指	华励包装（惠州）有限公司
中山华励	指	中山华励包装有限公司
中山华力	指	中山华力包装有限公司
安徽华力	指	安徽华力包装有限公司
惠州华力	指	惠州华力包装有限公司
苏州华力	指	苏州华力环保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华友包装	指	深圳华友包装贸易有限公司
华京投资公司	指	深圳市华京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世界之窗	指	深圳世界之窗有限公司
锦绣中华	指	深圳锦绣中华发展有限公司
长沙世界之窗	指	长沙世界之窗有限公司
星美机电	指	深圳星美机电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江通动画	指	江通动画股份有限公司
兴侨科技	指	深圳市华侨城兴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招商华侨城	指	深圳招商华侨城投资有限公司
招商华侨城物业	指	深圳招商华侨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体育中心	指	深圳市华侨城体育中心有限公司
宁波华侨城	指	宁波华侨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景区管理公司	指	深圳华侨城旅游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华侨城湖北旅行社	指	深圳华侨城国际旅行社湖北有限公司
华港企业	指	华港企业有限公司
顺德华侨城	指	广东顺德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广盈	指	北京广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福州华侨城	指	福州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创意文化酒店	指	深圳市华侨城创意文化酒店有限公司
重庆华侨城	指	重庆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重庆置地	指	重庆华侨城置地有限公司
江苏华侨城	指	江苏华侨城控股有限公司
资汇控股公司	指	资汇控股有限公司
豪力公司	指	豪力有限公司
钻石毛坯交易中心	指	深圳市钻石毛坯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恒祥基	指	深圳市恒祥基房地产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华秦发展	指	华秦发展有限公司
华昌国际	指	华昌国际有限公司
西安置地	指	西安华侨城置地有限公司
成都文旅	指	成都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侨城汇	指	侨城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华侨城	指	南京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侨禧	指	北京侨禧投资有限公司
华鑫环城	指	成都市华鑫环城实业有限公司
华侨城创盈	指	成都华侨城创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投资发展	指	华侨城（北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置地	指	南京华侨城置地有限公司
成都体产	指	成都体育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鑫泉盛	指	成都市保鑫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华侨城商业	指	陕西华侨城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投资	指	华侨城（成都）投资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侨城 A	股票代码	00006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华侨城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Overseas Chinese Town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OC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段先念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曾辉	陈钢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集团办公大楼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集团办公大楼
电话	26600248（总机） 26909069（投资者专线）	26600248（总机） 26909069（投资者专线）
传真	26600936	26600936
电子信箱	000069IR@chinaoct.com	000069IR@chinaoct.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5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5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和地点、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税务登记号码、组织机构代码等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5 年年报。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460,229,487.33	10,161,333,340.83	12.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79,762,979.35	1,414,417,892.85	1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75,366,848.79	1,409,476,070.14	11.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90,051,186.29	152,562,655.44	-617.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25	0.1945	-1.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25	0.1945	-1.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0%	4.91%	-0.8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1,802,674,316.33	115,266,174,371.48	5.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8,464,875,917.88	38,085,838,456.73	1.00%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92,893.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96,392.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426,364.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37,801.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95,932.00	
合计	4,396,130.5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软件退税	676,068.40	与文化旅游科技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一）宏观经济及行业发展状况

2016 年上半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全社会认真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在适度扩大总需求的同时，加快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上半年 GDP 同比增长 6.7%，宏观经济保持了总体平稳的发展态势。

2016年上半年，我国旅游市场规模稳步扩大，增速继续领跑宏观经济。“旅游+”概念持续发酵，旅游与其他产业融合不断加深，旅游投资呈现新常态。房地产行业方面，市场分化格局持续，地方政府因城施策力度加大。今年上半年，在中央较宽松货币政策和去库存政策的支持下，北京、上海、深圳楼市火爆，并迅速传导到南京、合肥等热点二线城市，地方政府纷纷出台限购、限贷等措施为楼市降温；与此同时，部分二线及多数三四线城市库存压力依然严峻，市场仍以去库存、促消费为主基调，供应端实行差别化供地政策，优化供应规模和结构，需求端仍通过信贷调整、税费减免等刺激需求释放。

（二）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和利润均实现了同比增长，旅游业务整体保持基本稳定，房地产业务保持历史同期较高水平，为公司实现全年目标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各地项目进展良好，并持续推进公司在经营管理、投资发展等多个方面的探索，取得一定经营成果。

1、重点项目进展情况

景区升级改造项目中，武汉欢乐谷二期、上海欢乐谷水公园二期先后开园，成都欢乐谷三期、北京欢乐谷四期也按计划推进相关工作。

各地新项目按照年初计划如期推进。龙华红山项目全面启动，相关规划和前期施工同步进行；北京丰台项目进行前期勘测；南京河西地块、上海苏河湾新地块项目正组建项目公司，施工准备工作有序开展。

顺德华侨城二期低密度产品即将推向市场，欢乐海岸商业项目进行前期策划和施工准备。宁波华侨城住宅二期延续与万科合作开发，商业项目的前期策划基本完成。重庆华侨城于6月份实现首次开盘销售，公园规划设计基本完成，进入全面建设阶段。

2、新项目拓展情况

各企业上半年积极探索产品创新和模式创新，文旅科技公司与常德市就“卡乐世界”体验园项目签署合作协议；北京投资发展公司与秦皇岛市就南戴河南娱项目达成合作意向，有望下半年正式落地。南昌旅游综合项目将建成为一个滨水特色的新型文化旅游综合项目，已进入筹备阶段。

苏河湾项目新地块的获取将与已开发地块衔接为一体，进一步提升整体空间价值。深圳旧改作为公司本部地产业务的重要发力点，公司除通过恒祥基平台加快拓展外，还积极与深圳各界企业开展合作，目前有多个项目正在商洽之中。

3、重点工作推进情况

公司债注册获得监管部门批准，首期35亿元额度于2016年4月成功发行，并持续获得长期信用“AAA”等级。电子招采平台（一期）建成上线，进入试运行阶段，该平台的上线是公司运营管理能力提升的一项重要举措，使得公司各项采购业务的开展更加公开化、信息化、规范化，公司的供应商和招标工作得以统一、高效地管理。公司项目跟投方案和相关制度已制定完成，即将开始推行实施，该制度的实施将使团队与项目公司形成利益共同体，激励项目公司管理团队有效控制项目周期，降低运营成本，提高项目运作效率。

（三）下半年经营策略

1、全力确保经营指标稳定增长

旅游业务立足现有产品，深挖市场潜力，提升经营质量。同时，加大产品创新力度，采取自投、收购、管理输出等多种方式，不断增加先进、优质的旅游产品供给，以实现更快增长。

房地产业务增加供给，加快销售，确保回款结算，同时，紧跟市场形势，采取积极策略清理部分库存。下半年计划上市

的楼盘将集中在深圳本部、顺德、武汉、成都、重庆等项目。

2、持续做好降本增效工作

降本增效工作常抓不懈，贯穿日常运营的每个环节。深入研究产品标准化和目标成本管理，将成本控制打造成为华侨城房地产业务的核心竞争力之一。进一步发挥集中采购的重要作用，推动集采金额占采购总成本的比例不断提高。

3、加快项目建设进度

重庆华侨城以明年暑期欢乐谷开园为目标，确保今年年底公园主体完工。龙华红山项目加快进度，确保明年10月份首批产品上市。北京丰台项目首批产品将于年内实现预售。南京河西和苏河湾二期地块将做好规划设计和施工准备工作，确保2017年初开工。

4、加快新资源获取

密切关注土地市场变化，加大新项目拓展工作力度，确保尽早获取土地。积极探索创新政企合作模式和项目开发收益模式，寻找新的投资机会。聚焦一线城市，通过招牌挂、股权合作或收购、城市更新等多种方式，积极获取优质土地资源。以股权收购、兼并重组或管理输出等方式介入优质旅游景区和旅游企业。

二、主营业务分析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1,460,229,487.33	10,161,333,340.83	12.78%	
营业成本	6,200,423,164.42	4,890,901,462.54	26.77%	
销售费用	410,617,302.97	345,912,183.23	18.71%	
管理费用	812,902,674.43	812,312,683.42	0.07%	
财务费用	302,067,654.23	256,263,592.41	17.87%	
所得税费用	598,862,847.40	588,331,766.76	1.79%	
研发投入	11,372,460.95	9,420,401.16	20.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051,186.29	152,562,655.44	-617.85%	本年支付拍地保证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3,466,309.42	-1,865,468,745.20	16.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6,243,292.51	364,911,111.42	460.75%	本年发行债券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3,445,029.68	-1,352,245,466.22	16.29%	
资产减值损失	19,863,123.87	10,723,905.25	85.22%	本期商誉摊销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349,223,749.14	219,323,834.68	59.23%	联营公司净利润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12,849,951.38	19,282,731.63	-33.36%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减少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没有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旅游综合业务	5,793,461,901.67	3,536,520,503.06	38.96%	35.33%	36.63%	-0.58%
房地产业务	5,398,190,595.96	2,430,263,010.50	54.98%	-1.73%	21.64%	-8.65%
纸包装业务	388,351,931.50	340,201,555.81	12.40%	-3.31%	-4.51%	1.10%
内部抵消	-150,771,032.39	-109,358,876.10				
分产品						
旅游综合业务	5,793,461,901.67	3,536,520,503.06	38.96%	35.33%	36.63%	-0.58%
房地产业务	5,398,190,595.96	2,430,263,010.50	54.98%	-1.73%	21.64%	-8.65%
纸包装业务	388,351,931.50	340,201,555.81	12.40%	-3.31%	-4.51%	1.10%
内部抵消	-150,771,032.39	-109,358,876.10				
分地区						
华北地区	598,808,368.09	431,715,039.30	27.90%	11.77%	21.65%	-5.86%
西北地区	795,094,189.58	684,868,494.80	13.86%	165.97%	214.06%	-13.19%
西南地区	420,940,091.86	245,745,535.89	41.62%	-44.56%	-42.96%	-1.64%
华东地区	2,092,219,803.95	1,387,699,104.94	33.67%	3.61%	9.55%	-3.60%
华中地区	2,208,001,258.44	1,189,253,362.15	46.14%	208.86%	221.48%	-2.11%
华南地区	5,464,940,717.21	2,367,703,532.29	56.67%	-6.54%	2.85%	-3.96%
内部抵消	-150,771,032.39	-109,358,876.10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是独特的成片综合开发模式。公司各业务板块相互融合，文化旅游景区、酒店、住宅和商业地产以多种形式组成有机整体，在业务布局、产品功能、盈利与资金回收等方面形成紧密联系和相互补充，产生明显的协同效应和集群优势。这种综合开发模式，既有利于资源获取和统筹规划，又解决了长短期收益不均衡和短期现金回流的问题，实现比单个业务板块单个运营产生更好的效益，具备更强的抗风险能力。

二是坚持创想文化和精品意识。创想文化是华侨城企业文化的内核。公司以创想精神为指引，紧紧依托国家经济社会发

展的大趋势，不断深化和丰富商业模式，持续推进产品创新，始终保持着独特性和创造性，引领行业之先。公司树立并坚持精品意识，按照“品质华侨城、幸福千万家”的发展理念，打造精品，持续改善产品和服务品质，赢得市场青睐，品牌形象不断提升。

三是国内领先的开发运营体系和人才队伍。公司是中国主题公园产业的开创者和领跑者，目前已经形成了以旅游景区为主体，文化科技、文化演艺、旅游衍生品和旅行社等共同发展的文化旅游产业链条，是中国旅游业的一面旗帜。在主题公园的规划设计、开发建设和运营管理方面，公司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形成了一套成熟的技术和服务标准规范体系，拥有了一支国内顶尖的管理和专业技术人才队伍。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823,191,153.00	138,500,000.00	494.36%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成都体育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体育产业	49.00%
成都市保鑫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业	50.00%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001979	招商蛇口	1,499,999,999.20	63,559,322	0.80%	63,559,322	0.80%	905,720,338.5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1,499,999,999.20	63,559,322	--	63,559,322	--	905,720,338.50	0.00	--	--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72,718.48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32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8,357.39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2015年12月25日，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公告》所载之募集资金用途项目：（1）于2015年12月25日归还借款800,000,000元；（2）按照2015年3月19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华侨城集团公司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之约定，于2015年12月25日支付华侨城集团公司985,175,900.00元（3）华侨城地产公司西北片区2、3号地块投入69,373,225.40元；（4）重庆华侨城1号地块投入33,856,783.96元。

2、为顺利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此次募集资金到账前，本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截至2015年12月23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计人民币95,167,970.46元，2015年12月24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95,167,970.46元。本公司独立董事杜胜利、余海龙、赵留安、曹远征、谢朝华对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发布如下独立意见：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

3、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5 年 12 月 24 日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 A 股增发募集资金项目截至 2015 年 12 月 23 日止的先期投入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瑞华核字【2015】44040061 号《关于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也已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出具了意见。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置换尚未完成。

4、经 2015 年 12 月 2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人民币 28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收购公司控股股东华侨城集团持有的武汉华侨城 15.15% 股权、上海华侨城 9.87% 股权、收购酒店管理公司 38.78% 股权、	否	98,517.59	98,517.59	0	98,517.59	100.00%			是	否
归还华侨城集团股东借款	否	80,000	80,000	0	80,000	100.00%			是	否
西北片区 2、3 号地块	否	170,000	170,000	6,937.32	15,831.64	9.31%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是	否
重庆华侨城 1 号地块	否	224,200.89	224,200.89	3,385.68	4,008.15	1.79%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72,718.48	572,718.48	10,323	198,357.38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572,718.48	572,718.48	10,323	198,357.38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5】44040061号），截至2015年12月23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金额为人民币95,167,970.46元。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5,167,970.46元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截至2016年6月30日，置换已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经2015年12月2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人民币28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概述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关于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016年04月23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 2016 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拟于 2016 年 08 月 20 日披露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	--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华侨城房地产	子公司	地产	地产	3,500,000,000.00	47,461,169,711.28	17,748,171,666.04	2,852,128,262.90	1,278,953,981.50	958,852,371.31
武汉华侨城	子公司	旅游地产	旅游地产	1,178,604,500.00	8,526,174,543.52	3,290,256,796.00	2,208,198,602.78	545,575,986.98	410,455,556.16
上海置地	子公司	地产	地产	3,030,000,000.00	10,527,348,717.00	4,543,262,421.12	1,409,626,992.00	298,340,542.61	223,755,406.96
北京广盈	参股公司	地产	地产	10,151,600.00	4,113,684,821.13	874,624,335.77	3,088,454,015.71	1,066,262,267.45	799,808,600.88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六、对 2016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经2016年5月23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案为：公司以2016年4月20日的总股本8,205,681,41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574,397,699.05元，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十、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6年02月24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君安证券、长盛基金、华夏基金、招商证券、中信证券、中科创金融控股集团、建银国际、同创佳业、富国资产管理（香港）、麦盛资产管理、长晟集团、奕慧投资、清水源投资、新亚家族资产管理	公司业务情况介绍
2016年05月04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南方基金	公司业务情况介绍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一对多会谈、实地调研等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从公司的经营情况、发展战略思路等方面向资本市场展现公司的实际状况，累计接待投资者逾20人次，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与投资者交流问题共103个；接听投资者热线电话300余次。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治理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随着公司近年来全国范围的第二轮战略布局完成，公司规模的不不断壮大。为保持行业领先地位，从制度上激励核心骨干员工发挥主观能动性，推动公司长远持续发展，公司决定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2015 年初，根据公司战略部署，拟定了《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经过董事会审议、国资委审批及股东大会审议等程序，于 2015 年 10 月 19 日向激励对象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授予，并于 2015 年 11 月 9 日完成了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的登记工作。现将实施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激励对象的范围

激励对象范围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含在华侨城股份任职的华侨城集团公司负责人及独立董事、监事）、中层管理干部及核心管理、技术骨干，共计 271 人。

（二）报告期内授出、行使和失效的权益总额

2015 年 9 月 28 日，根据国资委《关于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实施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分配[2015]939 号），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提案》，通过了修订后的《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管理规定。主要内容包括：激励对象范围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含在华侨城 A 任职的华侨城集团公司负责人及独立董事、监事）、中层管理干部及核心管理、技术骨干，共计 296 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锁定期 2 年（24 个月整），锁定期满后分四年匀速分批解锁；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不超过 91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5%），其中授予激励对象个人限制性股票数量最高为 45 万股；授予价格不低于公平市场价格的 60%；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华侨城 A 股股票。

2015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根据离职（2 名）及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限制性股票（23 名）的实际情况，合计减少激励对象 25 名，减少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835 万股。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授出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8265 万股，授予的对象共计 271 名。2015 年 10 月 19 日，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结果，271 名激励对象符合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决定授予相应限制性股票。

2015 年 11 月 9 日，华侨城 A 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手续。

（三）至报告期末，公司授出的限制性股票仍处于锁定期，已授出的 8265 万股均尚未行使，亦无失效权益。

（四）报告期内权益价格、权益数量历次调整的情况以及经调整后的最新权益价格与权益数量

根据公司 201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7 月 6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5 年 7 月 7 日。公司 201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调整为 4.66 元/股，具体计算过程如下：调整后的授予价格=调整前的授予价格-每股现金红利（含税）=4.73 元/股-0.07 元/股=4.66 元/股。

（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各自的姓名、职务以及在报告期内历次获授、行使权益的情况和失效的权益数量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姚军	副总裁	45	0.54%	0.006%
张立勇	副总裁	45	0.54%	0.006%
倪征	副总裁	45	0.54%	0.006%
陈跃华	副总裁	45	0.54%	0.006%
曾辉	董事会秘书	45	0.54%	0.006%
合计(5人)		225	2.7%	0.03%

报告期内限制性股票处于锁定期，上述人员无行使权益情况，无失效权益。

（六）股权激励的会计处理方法及股权激励事项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在禁售期内的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再减去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解锁期内根据解锁比例，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相应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截至目前累计确认费用为 6686.67 万元，其中 2016 年确认费用为 4720 万元。

（七）报告期内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的条件是否成就的说明

根据《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报告期内，激励对象获授权益的条件已满足，因在锁定期，行使权益条件尚未成就。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华侨城集团	母公司	购买除商品以外的其他资产	租赁支出	市场公允价格	市场公允价格	1,305.6	53.93%	5,000	否	转账结算	是	2016年05月24日	2016-20
康佳集团及其子公司和联营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购买商品	采购货物	市场公允价格	市场公允价格	3.82	0.00%	1,000	否	转账结算	是	2016年05月24日	2016-20
康佳集团	同受母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水电	按深圳市政府规定的水电标准定价	市场公允价格	34.07	0.28%	250	否	转账结算	是	2016年05月24日	2016-20
华侨城集团及其子公司和联营公司	母公司	销售商品	水电	按深圳市政府规定的水电标准定价	市场公允价格	182.63	1.50%	250	否	转账结算	是	2016年05月24日	2016-20
康佳集团	同受母	销售商	包装纸	市场公	市场公	2,124.46	0.13%	10,000	否	转账结	是	2016年	2016-2

团及其子公司和联营公司	公司控制	品	箱	允价格	允价格					算		05月24日	0
华侨城集团及其子公司和联营公司	母公司及同受母公司控制	提供劳务	酒店客房餐饮门票	市场公允价格	市场公允价格	31.71	0.02%	500	否	转账结算	是	2016年05月24日	2016-20
华侨城集团及其子公司和联营公司	母公司及同受母公司控制	销售除商品以外的其他资产	租赁收入	市场公允价格	市场公允价格	19.17	0.04%	500	否	转账结算	是	2016年05月24日	2016-20
康佳集团及其子公司和联营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提供劳务	租金、提供劳务	市场公允价格	市场公允价格	581.32	2.15%	1,000	否	转账结算	是	2016年05月24日	2016-20
华侨城集团	母公司	商标使用权	商标使用权	市场公允价格	市场公允价格	150	100.00%	150	否	转账结算	是	2016年05月24日	2016-20
深圳世界之窗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销售商品	水电	按深圳市政府规定的水电费标准定价	市场公允价格	741.38	6.08%	1,000	否	转账结算	是	2016年05月24日	2016-20
锦绣中华	本公司之合营公司	销售商品	水电	按深圳市政府规定的水电费标准定价	市场公允价格	299.94	2.46%	500	否	转账结算	是	2016年05月24日	2016-20
合计				--	--	5,474.1	--	20,15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九、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天津华侨城	2016年08月20日	30,000	2013年07月10日	14,525	一般保证	10年	否	是
香港华侨城	2016年08月20日	100,000	2014年05月22日	100,000	一般保证	3年	否	是
云南华侨城	2016年08月20日	70,000	2015年04月21日	63,000	一般保证	2年	否	是
云南华侨城	2016年08月20日	30,000	2015年09月29日	30,000	一般保证	1.5年	否	是
云南华侨城	2016年08月20日	40,000	2015年09月16日	22,000	一般保证	10年	否	是
成都华侨城	2016年08月20日	150,000	2014年12月04日	80,000	一般保证	8年	否	是
重庆华侨城	2016年08月20日	20,000	2015年12月18日	20,000	一般保证	1年	否	是
重庆华侨城	2016年08月20日	50,000	2016年03月15日	50,000	一般保证	1年	否	是
武汉华侨城	2016年08月20日	100,000	2013年10月08日	28,350	一般保证	2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691,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407,87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691,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407,875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上海天祥	2016年08	65,000	2014年03月21	39,000	一般保证	3年	否	是

	月 20 日		日					
上海天祥	2016 年 08 月 20 日	30,000	2014 年 01 月 08 日	24,000	一般保证	3 年	否	是
上海万锦	2016 年 08 月 20 日	120,000	2014 年 11 月 11 日	60,312	一般保证	3 年	否	是
上海万锦	2016 年 08 月 20 日	5,000	2015 年 05 月 26 日	5,000	一般保证	3 年	否	是
都市娱乐	2016 年 08 月 20 日	50,000	2014 年 07 月 30 日	246	一般保证	3 年	否	是
华侨城建安	2016 年 08 月 20 日	10,000	2016 年 03 月 18 日	10,000	一般保证	3 年	否	是
华侨城（亚洲）	2016 年 08 月 20 日	27,922.48	2014 年 06 月 27 日	19,959.91	一般保证	3 年	否	是
华侨城（亚洲）	2016 年 08 月 20 日	100,536	2012 年 07 月 31 日	51,282	一般保证	5 年	否	是
华侨城（亚洲）	2016 年 08 月 20 日	37,014	2014 年 08 月 04 日	26,458.49	一般保证	3 年	否	是
华侨城（亚洲）	2016 年 08 月 20 日	46,754	2014 年 10 月 17 日	33,421.25	一般保证	3 年	否	是
华侨城（亚洲）	2016 年 08 月 20 日	41,890	2014 年 09 月 26 日	42,735	一般保证	2 年	否	是
顺德华侨城	2016 年 08 月 20 日	30,000	2015 年 01 月 20 日	10,350	一般保证	1.5 年	否	是
顺德华侨城	2016 年 08 月 20 日	7,000	2016 年 01 月 06 日	6,300	一般保证	3 年	否	是
顺德华侨城	2016 年 08 月 20 日	7,000	2016 年 01 月 05 日	6,000	一般保证	2.5 年	否	是
顺德华侨城	2016 年 08 月 20 日	30,000	2016 年 05 月 31 日	29,560	一般保证	3 年	否	是
恒祥基地产	2016 年 08 月 20 日	25,000	2016 年 03 月 05 日	25,000	一般保证	2.5 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1,693,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389,624.6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1,693,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389,624.65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3,384,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797,499.6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384,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797,499.65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0.7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E)	199,77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434,168.65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448,939.65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十、公司或持股 5% 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对公司控股公司增资时的承诺	华侨城集团	华侨城集团对公司下属子公司增资, 将保持公司对其增资公司 (武汉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华侨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华侨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的实际控制, 公司对其股权享有优先受让权。	2011 年 08 月 13 日、 2012 年 10 月 20 日、 2013 年 10 月 12 日	持续	已履行完毕, 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于 2016 年 1 月 6 日正式发行完成, 已与公司签署了资产转让协议, 上述三家公司的工商登记已办理完毕。(相关内容详见公司 2011-24, 2012-40, 2013-3

					号，2016-01 公告及刊登在 2015 年 10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上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增持公司股份承诺	华侨城集团	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15 年 07 月 10 日	半年及法定期限内持续	截至目前，控股股东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承诺已履行。（相关内容详见公司 2015-37,2015-42 号公告）
购买公司资产承诺	华侨城集团	在收购“水秀”及“海洋奇梦馆”两项目资产后，将欢乐海岸投资公司委托给公司经营	2013 年 12 月 14 日	持续	上述资产已收购完毕，本承诺正在履行（相关内容详见公司 2013-46 号公告。）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十一、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违法违规退市风险揭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违法违规退市风险。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5年3月19日，本公司与华侨城集团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华侨城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武

汉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15.15%股权、上海华侨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9.87%股权和深圳市华侨城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38.78%股权转让给本公司，转让价格为人民币98,517.59万元，本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募集资金支付股权转让款。截至公告日，相关股权转让款项已支付，工商变更手续已完成。

2、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华侨城2015年与宁波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关于宁波市鄞州新城区钟公庙街道YZ07-06地块B-4、B-5宗地之合作开发经营管理协议》，协议约定宁波华侨城股东需将宁波华侨城44.5%的股权44,500万元质押给宁波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作为宁波华侨城履行合作开发经营管理协议的担保，同时本公司与宁波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质押协议》，2015年9月17日，宁波市鄞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甬鄞市监企）股质登记设字[2015]第78号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截至2016年6月30日，相关合作开发已带来收益，质押已解除。

十五、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 是 □ 否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2016 华侨城公司债 01	16 侨城 01	112376	2016 年 04 月 13 日	2021 年 04 月 13 日	250,000	2.9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2016 华侨城公司债 02	16 侨城 02	112377	2016 年 04 月 13 日	2023 年 04 月 13 日	100,000	3.4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严格按照深交所监管要求执行，具体条款详见公司《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未到付息期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1、品种间回拨选择权；2、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3、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2、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 福田区中心三 路 8 号卓越时 代广场（二期）	联系人	刘忠江、王艳 艳、朱军、赵 志鹏	联系人电话	010-60833551、 010-60833585

			北座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2层（100022）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未发生					

3、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 1,187.31 万元后，348,812.69 万元于 2016 年 4 月 14 日划入本公司公司债募集资金专户，其中 150,000 万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剩余部分 198,8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止到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公司债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等净额为 4.08 万元，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6.77 万元。
年末余额（万元）	16.77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良好，未发生违反相关规定及资金监管协议的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一致

4、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1）2016年首评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的“16侨城01”、“16侨城02”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2）2016年跟踪评级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的“16侨城01”、“16侨城02”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评级情况无变化，主体与债券评级无差异。

5、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6、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7、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债

券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积极履行受托管理职责，持续关注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努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8、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报告期和上年相同期间）公司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64.72%	188.24%	-23.52%
资产负债率	64.53%	63.41%	1.12%
速动比率	64.25%	70.62%	-6.3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33	4.27	1.41%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9、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万元）	受限原因
用于抵押的资产小计：	401,050.79	
存货	85,107.28	上海天祥项目土地使用权证、在建项目用于抵押取得贷款
存货	148,272.00	西安曲江土地使用权证、在建项目用于抵押取得贷款
存货	93,593.98	上海置地项目部分已完工待售单位、土地使用权证、房产证用于抵押取得贷款
存货	49,947.53	顺德华侨城土地使用权证抵押取得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24,130.00	华力控股用于抵押取得贷款
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资产小计：	24,770.14	
货币资金	24,770.14	用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及各种保函的保证金等
合计	425,820.93	

10、公司逾期未偿还债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项。

11、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截止到报告期末，公司未发行其他债券，所有债务融资工具均按期偿还本息。

12、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截止到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共获得银行授信623.1亿，已使用152亿。所有银行贷款均能按期偿还本息，不存在逾期情况。

13、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及承诺，未出现损害债券投资者利益的事项。

14、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无

15、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078,480,576	55.46%	851,688,693			-2,846,311,816	-1,994,623,123	2,083,857,453	25.40%
2、国有法人持股	3,981,487,648	54.14%	146,842,878			-2,843,335,296	-2,696,492,418	1,284,995,230	15.66%
3、其他内资持股	96,992,928	1.32%	704,845,815			-2,976,520	701,869,295	798,862,223	9.7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704,845,815				704,845,815	704,845,815	8.59%
境内自然人持股	96,992,928	1.32%				-2,976,520	-2,976,520	94,016,408	1.1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275,512,146	44.54%				2,846,311,816	2,846,311,816	6,121,823,962	74.60%
1、人民币普通股	3,275,512,146	44.54%				2,846,311,816	2,846,311,816	6,121,823,962	74.60%
三、股份总数	7,353,992,722	100.00%	851,688,693			0	851,688,693	8,205,681,41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2016年1月5日，公司向华侨城集团、前海人寿、钜盛华非公开发行的共计851,688,693股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
- 2016年2月2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限售股份解除限售2,843,335,296股；
- 2016年1月1日，高管锁定股，解锁股份为2,976,52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非公开发行股票：

- 2015年3月1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 2015年4月15日，国务院国资委出具了《关于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5]191号），原则同意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 2015年4月24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提案》等提案；
- 2015年10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 2015年11月6日，本次非公开发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会议审核通过。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股解禁：

- 华侨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经国务院国资委《关于深圳华侨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5]1565号）同意及华侨城200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6年1月5日，公司向华侨城集团、前海人寿、钜盛华非公开发行的共计851,688,693股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股份变动，去年年底公司定向增发和股权激励导致每股收益较去年同期小幅下降1.0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6年1月5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总股本变更为8,205,681,415股。

2、2016年4月14日，公司首期公司债券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公开发行，本次债券的品种一为“3+2”年期品种最终发行规模为25亿元，票面利率为2.98%，品种二为“5+2”年期品种最终发行规模为10亿元，票面利率为3.4%。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7,0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 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普通 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普通 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侨城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53.47%	4,387,413,598	146,842,878	1,284,995,230	3,102,418,368	无	0
前海人寿保险 股份有限公司- 海利年年	境内非国有法人	8.46%	693,883,043	693,883,043	587,371,513	106,511,530	未知	—
中国证券金融 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5%	258,291,657	40,877,689	0	258,291,657	未知	—
全国社保基金 一零四组合	其他	1.49%	122,399,913	-26,500,050		122,399,913	未知	—
深圳市钜盛华 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3%	117,474,302	117,474,302	117,474,302	0	未知	—
全国社保基金 一零三组合	其他	1.13%	92,999,685	33,000,000	0	92,999,685	未知	—
中央汇金资产	国有法人	0.93%	76,116,400	0	0	76,116,400	未知	—

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6%	70,843,965	0	0	70,843,965	未知	—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其他	0.64%	52,877,213	3,659,100	0	52,877,213	未知	—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其他	0.52%	42,339,181	6,000,000	0	42,339,181	未知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 (如有) (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 国有法人股东华侨城集团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股东中,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人下的关联公司; 未知前十名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华侨城集团公司	3,102,418,368	人民币普通股	3,102,418,368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58,291,657	人民币普通股	258,291,65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122,399,913	人民币普通股	122,399,913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	106,511,530	人民币普通股	106,511,53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92,999,685	人民币普通股	92,999,68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6,116,400	人民币普通股	76,116,4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0,843,965	人民币普通股	70,843,965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52,877,213	人民币普通股	52,877,213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三组合	42,339,181	人民币普通股	42,339,181					
全国社保基金一 一零组合	41,692,979	人民币普通股	41,692,979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 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	前十名无限售股股东中, 国有法人股东华侨城集团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未知前十名其他无限售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							

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5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郑凡	监事长	离任	2016 年 01 月 29 日	辞职
曹远征	独立董事	离任	2016 年 03 月 11 日	辞职
何海滨	总会计师	聘任	2016 年 04 月 22 日	聘任
陈剑	董事	离任	2016 年 8 月 16 日	辞职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977,302,562.54	15,129,234,636.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1,942,707.39	78,672,483.36
应收账款	958,933,017.07	485,007,345.28
预付款项	16,339,334,064.18	13,256,957,901.1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202,107.92
应收股利	2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811,837,189.18	1,783,489,668.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3,490,787,324.81	51,191,758,126.8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7,695,136,865.17	81,926,322,269.7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76,199,637.50	1,396,326,755.9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35,608,274.86	843,435,827.94
投资性房地产	4,113,408,477.91	3,346,330,484.01
固定资产	14,481,713,018.49	15,014,593,229.47
在建工程	2,981,258,507.28	1,833,010,070.4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421,878,075.81	4,490,965,646.80
开发支出		
商誉	220,203,369.37	237,560,043.69
长期待摊费用	546,147,238.55	551,169,028.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36,119,497.22	3,836,137,332.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5,001,354.17	1,790,323,682.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107,537,451.16	33,339,852,101.69
资产总计	121,802,674,316.33	115,266,174,371.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10,802,807.89	4,338,403,808.87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1,060,601.72	152,774,488.13

应付账款	7,768,250,264.03	8,618,477,828.30
预收款项	11,027,680,576.95	6,191,178,569.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87,243,264.40	775,486,857.72
应交税费	120,592,879.43	2,218,720,555.34
应付利息	69,987,830.11	52,747,748.65
应付股利	38,300,000.00	38,305,529.48
其他应付款	19,886,538,939.57	19,562,395,303.0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88,285,728.97	1,574,702,450.1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3,238,742,893.07	43,523,193,138.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394,155,686.25	28,111,406,218.89
应付债券	3,488,603,819.38	1,000,059,806.4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11,527,485.18	411,527,485.0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6,171,575.87	8,172,955.43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382,784.43	6,216,117.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413,271.70	29,513,140.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360,254,622.81	29,566,895,723.69
负债合计	78,598,997,515.88	73,090,088,862.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205,681,415.00	8,205,681,4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710,045,451.41	5,823,343,126.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85,708,272.28	-272,013,862.1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43,815,093.59	2,543,815,093.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791,042,230.16	21,785,012,684.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464,875,917.88	38,085,838,456.73
少数股东权益	4,738,800,882.57	4,090,247,052.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203,676,800.45	42,176,085,509.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1,802,674,316.33	115,266,174,371.48

法定代表人：段先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海滨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友萍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70,958,881.70	3,228,070,935.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3,267,816.80	11,487,998.83
预付款项	8,363,647,279.46	8,358,541,227.11
应收利息	391,200,347.63	253,119,454.5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48,690,738.56	3,142,284,686.38
存货	8,612,611.49	8,005,232.2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596,377,675.64	15,001,509,534.2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60,699,637.50	1,380,826,755.9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139,486,000.00	11,397,410,000.00
长期应收款	1,055,167,970.46	
长期股权投资	18,418,417,825.47	17,061,442,623.70
投资性房地产	274,991,515.18	
固定资产	689,773,180.50	725,744,778.18
在建工程	62,445,267.93	7,339,447.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8,826,484.67	59,961,066.0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7,944,843.42	32,868,441.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232.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8,388,300.00	985,175,9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096,242,257.19	31,650,769,012.33
资产总计	47,692,619,932.83	46,652,278,546.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80,000,000.00	1,1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9,898,425.36	49,342,470.86
预收款项	12,574,883.23	10,054,060.60
应付职工薪酬	88,653,907.09	115,778,598.99
应交税费	35,548,087.95	11,427,121.60
应付利息	66,622,418.78	49,887,804.4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97,225,132.59	2,132,453,572.6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66,071,428.57	1,196,071,428.5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006,594,283.57	4,665,015,057.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900,000,000.00	15,930,000,000.00
应付债券	3,488,603,819.3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15,971,428.57	115,971,428.5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17,481,825.98	332,374,829.04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922,057,073.93	16,378,346,257.61
负债合计	22,928,651,357.50	21,043,361,315.3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205,681,415.00	8,205,681,4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409,107,631.59	8,361,907,594.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94,279,660.70	-174,152,542.2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23,226,968.46	1,723,226,968.46
未分配利润	7,020,232,220.98	7,492,253,796.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763,968,575.33	25,608,917,231.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692,619,932.83	46,652,278,546.6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11,460,229,487.33	10,161,333,340.83
其中：营业收入	11,460,229,487.33	10,161,333,340.8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508,774,343.80	8,205,643,819.87
其中：营业成本	6,200,423,164.42	4,890,901,462.5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62,900,423.88	1,889,529,993.02
销售费用	410,617,302.97	345,912,183.23
管理费用	812,902,674.43	812,312,683.42
财务费用	302,067,654.23	256,263,592.41
资产减值损失	19,863,123.87	10,723,905.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9,223,749.14	219,323,834.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8,174,867.33	196,471,642.8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00,678,892.67	2,175,013,355.64
加：营业外收入	12,849,951.38	19,282,731.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28,274.52	1,811,280.66
减：营业外支出	4,444,019.25	5,778,712.9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121,168.31	2,915,999.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09,084,824.80	2,188,517,374.34
减：所得税费用	598,862,847.40	588,331,766.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0,221,977.40	1,600,185,607.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79,762,979.35	1,414,417,892.85

少数股东损益	130,458,998.05	185,767,714.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3,694,410.12	-4,102,149.0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3,694,410.12	-4,102,149.0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3,694,410.12	-4,102,149.01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20,127,118.42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3,567,291.70	-4,102,149.01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96,527,567.28	1,596,083,458.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66,068,569.23	1,410,315,743.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0,458,998.05	185,767,714.7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925	0.194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925	0.194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段先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海滨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友萍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51,496,703.51	266,477,480.69
减：营业成本	133,101,093.84	96,971,767.6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891,187.29	11,624,404.86
销售费用	14,979,670.36	12,720,116.46
管理费用	160,054,664.85	110,652,442.44
财务费用	431,096,399.04	395,864,486.67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4,658,364.57	463,122,543.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8,612,234.37	59,552,473.3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967,947.30	101,766,805.62
加：营业外收入	457,761.96	133,268.8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220,607.94	3,590,046.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15,607.94	2,311,626.6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730,793.28	98,310,027.8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730,793.28	98,310,027.8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0,127,118.4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0,127,118.42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20,127,118.42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5,857,911.70	98,310,027.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372,278,681.20	13,367,895,962.2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5,878.56	7,074,503.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2,068,222.95	1,371,658,589.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44,962,782.71	14,746,629,054.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41,221,178.81	6,299,889,660.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2,855,522.78	1,014,426,261.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16,868,550.15	4,758,601,272.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4,068,717.26	2,521,149,206.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35,013,969.00	14,594,066,399.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051,186.29	152,562,655.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3,693,573.41	6,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6,800.00	32,451,997.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6,345,998.09	6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0,196,371.50	104,451,997.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64,249,397.67	931,596,342.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9,413,283.25	1,038,324,4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3,662,680.92	1,969,920,742.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3,466,309.42	-1,865,468,745.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9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407,757,020.00	9,986,066,8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488,126,923.0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26,765.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49,783,943.08	9,996,293,565.1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303,911,474.18	8,832,078,897.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00,499,913.37	707,952,519.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80,730,966.00	32,145,390.4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129,263.02	91,351,037.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03,540,650.57	9,631,382,453.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6,243,292.51	364,911,111.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829,173.52	-4,250,487.8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3,445,029.68	-1,352,245,466.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03,046,158.69	14,018,397,847.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29,601,129.01	12,666,152,380.8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8,283,938.61	256,743,737.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9,703,485.05	486,452,801.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7,987,423.66	743,196,539.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474,161.91	28,149,153.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258,117.95	107,543,805.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836,352.53	20,812,286.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9,418,483.78	562,067,255.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0,987,116.17	718,572,50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000,307.49	24,624,038.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84,000,000.00	1,91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6,983,787.28	365,160,237.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03,653.15	563,844,912.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28,887,440.43	2,846,005,150.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011,910.65	19,210,333.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29,189,970.46	2,861,324,4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20,108.28	407,969,167.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11,221,989.39	3,288,503,900.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2,334,548.96	-442,498,750.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20,000,000.00	6,4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488,126,923.0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08,126,923.08	7,35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00,000,000.00	6,5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1,852,332.58	410,128,808.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165,765.33	97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37,018,097.91	7,890,128,808.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108,825.17	-532,128,808.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747.26	-18,560.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44,173,669.04	-950,022,080.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15,132,550.74	2,003,380,464.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0,958,881.70	1,053,358,384.1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205,681,415.00				5,823,343,126.05		-272,013,862.16		2,543,815,093.59		21,785,012,684.25	4,090,247,052.27	42,176,085,509.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205,681,415.00				5,823,343,126.05		-272,013,862.16		2,543,815,093.59		21,785,012,684.25	4,090,247,052.27	42,176,085,509.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3,297,674.64		-513,694,410.12				1,006,029,545.91	648,553,830.30	1,027,591,291.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3,694,410.12				1,579,762,979.35	648,553,830.30	1,714,622,399.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3,297,674.64								-113,297,674.6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7,200,037.52								47,200,037.52
4. 其他					-160,497,712.16								-160,497,712.16
（三）利润分配											-573,733,433.44		-573,733,433.4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73,733,433.44	-573,733,433.4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205,681,415.00				5,710,045,451.41		-785,708,272.28		2,543,815,093.59		22,791,042,230.16	4,738,800,882.57	43,203,676,800.4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71,342,722.00				699,727,934.45		-47,679,001.57		2,169,349,881.05		18,025,894,491.14	4,129,064,629.25	32,247,700,656.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71,342,722.00				699,727,934.45				2,169,349,881.05		18,025,894,491.14	4,129,064,629.25	32,247,700,656.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4,338,693.00				5,123,615,191.60				374,465,212.54		3,759,18,193.11	-38,817,576.98	9,928,384,852.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40,665,057.21	602,661,867.01	5,018,992,063.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4,338,693.00				5,123,615,191.60							1,177,076.05	6,059,130,960.6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34,338,693.00				5,177,625,817.46								6,111,964,510.4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122,347.68							227,901.05	20,350,248.73
4. 其他					-74,132,973.54							949,175.00	-73,183,798.54
(三)利润分配									374,465,212.54		-881,546,864.10	-642,656,520.04	-1,149,738,171.60
1. 提取盈余公积									374,465,212.54		-374,465,212.5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7,081,651.56	-642,656,520.04	-1,149,738,171.6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205,681,415.00				5,823,343,126.05	-272,013,862.16		2,543,815,093.59		21,785,012,684.25	4,090,247,052.27	42,176,085,509.0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205,681,415.00				8,361,907,594.07		-174,152,542.28		1,723,226,968.46	7,492,253,796.02	25,608,917,231.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137,442,651.68	137,442,651.68
二、本年期初余额	8,205,681,415.00				8,361,907,594.07		-174,152,542.28		1,723,226,968.46	7,629,964,447.70	25,746,359,882.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200,037.52		-420,127,118.42			-609,464,226.72	-982,391,307.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0,127,118.42			-35,730,793.28	-455,857,911.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7,200,037.52						47,200,037.5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7,200,037.52						47,200,037.5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73,733,433.44	-573,733,433.4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73,733,433.44	-573,733,433.44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205,681,415.00				8,409,107,631.59		-594,279,660.70		1,723,226,968.46	7,020,232,220.98	24,763,968,575.33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71,342,722.00				3,164,615,094.33				1,348,761,755.92	4,629,148,534.77	16,413,868,107.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71,342,722.00				3,164,615,094.33				1,348,761,755.92	4,629,148,534.77	16,413,868,107.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4,338,693.00				5,197,292,499.74		-174,152,542.28		374,465,212.54	2,863,105,261.25	9,195,049,124.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4,152,542.28			3,744,652,125.35	3,570,499,583.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4,338,693.00				5,197,292,499.74						6,131,631,192.7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34,338,693.00				5,177,625,817.46						6,111,964,510.4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666,682.28						19,666,682.2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74,465,212.54	-881,546,864.10	-507,081,651.56
1. 提取盈余公积									374,465,212.54	-374,465,212.5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7,081,651.56	-507,081,651.56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205,681,415.00				8,361,907,594.07		-174,152,542.28		1,723,226,968.46	7,492,253,796.02	25,608,917,231.27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设立情况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深圳华侨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是经国务院侨务办公室侨经发（1997）第03号文及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函[1997]第37号文批准，由华侨城经济发展总公司（国有独资，现名华侨城集团公司）经重组其属下部分优质旅游及旅游配套资产独家发起设立的、从事旅游业及相关产业经营的股份有限公司。1997年7月2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第396号文批准，公司于1997年8月4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00万股（含内部职工股442万股），发行价每股人民币6.18元。1997年9月2日，本公司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301103282083，执照号为深司字N32726，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200万元。1997年9月10日，社会公众股（除内部职工股外）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简称“华侨城A”，股票代码“000069”。

(二) 公司设立后股本变化情况

1998年9月15日，经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深证办复[1998]75号文批准，本公司以1998年6月30日的股份总数19,2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6股，共送红股3,840万股，转增11,520万股，此次送股及转增后，公司股份总数为34,560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4,560万元。

经本公司199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公司于2000年9月实施1999年度配股方案，配股价为每股9元，共配售2,700万股，配股后，公司股份总数为37,260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7,260万元。

2001年5月10日，经本公司200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200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37,260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2股，转增后公司股份总数为44,712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4,712万元。

2003年4月28日，经本公司200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200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4,712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6股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2股，共送红股26,827.20万股，转增8,942.40万股，此次送股及转增后，公司股份总数为80,481.60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80,481.60万元。

2003年9月23日，经本公司200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2003年6月30日的总股本80,481.6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3股，转增后公司股份总数为104,626.08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4,626.08万元。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3]143号文件核准，公司于2003年12月31日向社会公开发行4,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亿元，期限为3年，于2004年1月6日起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自2005年1月31日至2005年3月8日，公司股票价格已经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高于当期转股价格（6.15元/股）的30%，符合《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赎回条件，公司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通过《关于赎回公司可转债的决议》，决定行使侨城转债赎回权。截止赎回日2005年4月22日，共有账面价值399,409,6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转股，本次转股增加64,944,442股。转股赎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046,260,800股增加至1,111,205,242股。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2006]125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05年度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以10:3.8的比例免费派发百慕大式认股权证，共计149,522,568份，截止2007年11月23日交易时间结束时，共有149,338,821份“侨城HQC1”成功行权，占权证总发行数量的99.877%，尚有183,746份“侨城HQC1”认购权证未成功行权，已被注销。本次认股权行权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310,544,063元。

2006年6月23日，本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公司以发行新股的方式，向激励对象授予5,0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人民币7.00元/股。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期限为6年，包括等待期1年、禁售期1年、限售期4年，自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批之日起1年为授予等待期；等待期满，本公司发行有限售条件股份5,000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161,205,242元。2008年8月14日，本公司200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对原《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提案》进行了修改。主要修改内容为“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期限为8年，包括禁售期2年和解锁期6年。自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本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实施之日起2年，为限制性股票禁售期”。

2008年3月28日，根据本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310,544,063.00元，以2007期末总股本1,310,544,063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3元（含税），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1,310,544,063股，每股面值1元，合计增加股本1,310,544,063元。转增基准日为2008年4月10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21,088,126.00元。

经本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监会2009年10月14日证监许可[2009]1083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华侨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华侨城集团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商务部商合批[2008]626号文《商务部关于同意香港华侨城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核准，本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控股股东华侨城集团公司发行股份486,389,894股，华侨城集团公司以资产认购486,389,894股，发行价为15.16元/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07,478,020.00元。

2011年4月14日，根据本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2010期末总股本3,107,478,02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每10股送5股红股，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3股，送股和转增后总股本由3,107,478,020股增至5,593,460,436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593,460,436.00元。

2012年5月28日，根据本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2011期末总股本5,593,460,436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元（含税）、每10股送3股红股，送股后总股本由5,593,460,436股增至7,271,498,566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271,498,566.00元。

2014年4月3日，根据本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55,844.00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271,342,722.00元。

2015年9月28日，根据本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以发行新股的方式向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干部以及核心管理、技术骨干共计271人发行限制性股票，共计人民币普通股（A股）82,650,000股，每股面值为1元，合计增加股本82,650,000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353,992,722.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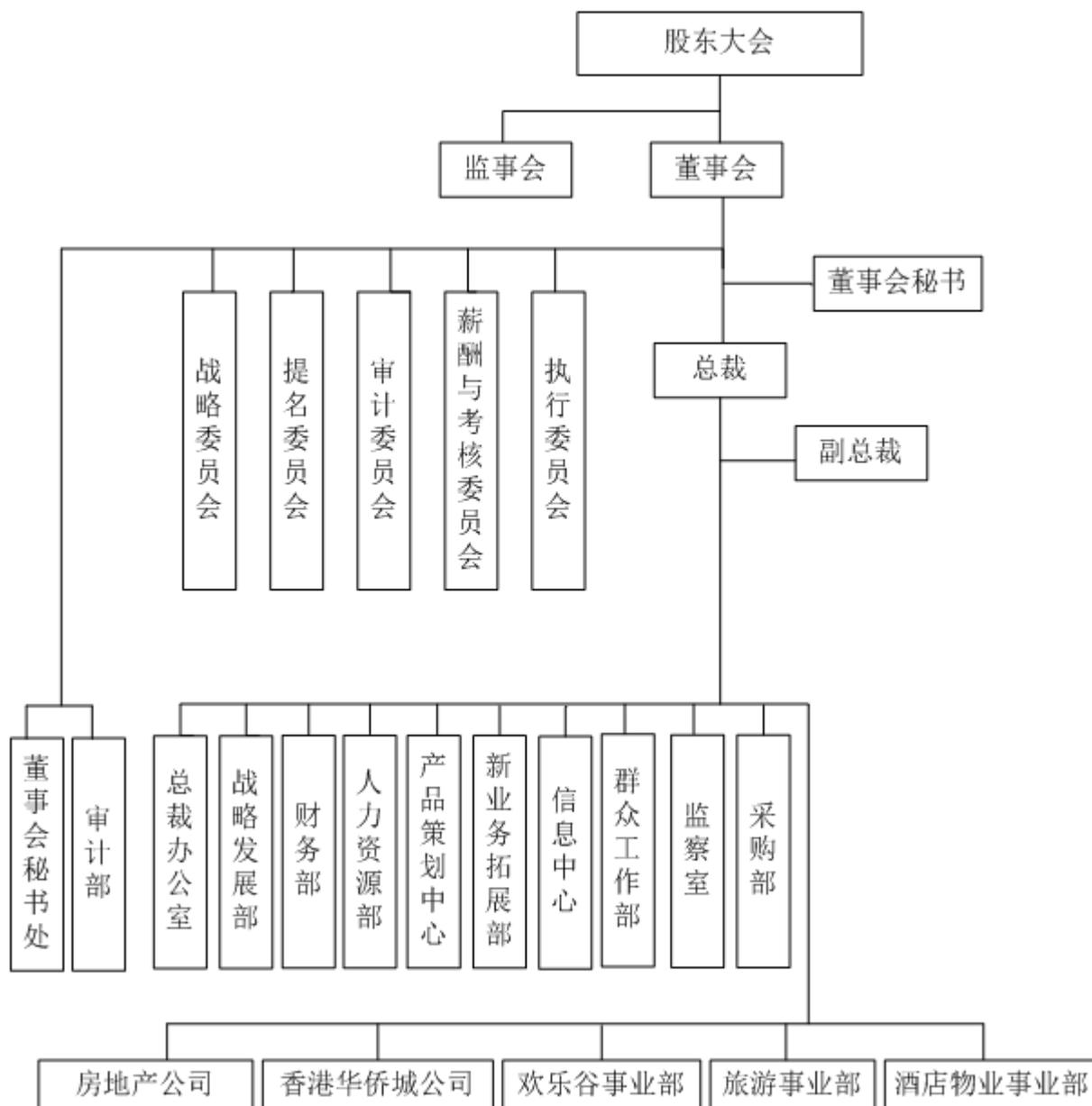
2015年4月24日，根据本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880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华侨城集团公司、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851,688,693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8,205,681,415.00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之工商手续已完成。

（三）本公司及子公司（统称“本公司”）属旅游服务行业，主要经营主题公园、酒店服务、房地产开发、纸包装等。

（四）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旅游及其关联产业的投资和管理；房地产开发；自有物业租赁；酒店管理；文化活动的组织策划；会展策划；旅游项目策划；旅游信息咨询；旅游工艺品的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五）本公司的母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为华侨城集团公司，最终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六）本公司基本组织架构



本财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8月18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2016年半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27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2016年初增加6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

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属旅游服务行业，主要经营主题公园、酒店服务、房地产开发、纸包装等。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确定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8“收入”的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3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16年1-6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香港华侨城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

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

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

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

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已在初始确认时分拆的混合工具，若之后混合工具合同条款发生变化，且发生的变化将对原混合工具合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则重新评价嵌入衍生工具是否应当分拆。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持有的混合工具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与前述合同条款变化所要求的重新评价日两者较后者，评价是否将嵌入衍生工具从主合同分拆并单独处理。

1. 可转换债券

公司发行的同时包含负债和转换选择权成分的可转换债券，初始确认时进行分拆，分别予以确认。其中，以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换取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结算的转换选择权，作为权益进行核算。

初始确认时，负债部分的公允价值按类似不具有转换选择权债券的现行市场价格确定。可转换债券的整体发行价格扣除负债部分的公允价值的差额，作为债券持有人将债券转换为权益工具的转换选择权的价值，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股份转换权）”。

公司发行的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持有人到期没有行权的，在到期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的部分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公司发行的同时含负债和转换选择权的可转换债券，初始确认时进行分拆，分别予以确认。其中，不通过以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换取固定数量本身权益工具的方式结算的转换选择权确认为一项转换选择权衍生工具。于可转换债券发行时，负债和转换选择权衍生工具均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

初始确认后，可转换债券的负债部分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转换选择权衍生工具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

发行可转换债券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和权益/转换选择权衍生工具成分之间按照发行收入的分配比例/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与权益部分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权益/与转换选择权衍生工具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损益。与负债部分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负债部分的账面价值，并按实际利率法于可转换债券的期间内进行摊销。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占期末余额的比例超过 10% 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占期末余额的比例超过 10% 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房地产存货和非房地产存货两大类。房地产存货主要包括在建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已完工开发产品等；非房地产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生产成本、建造合同形成的存货等。

① 已完工开发产品是指已建成、待出售的物业。

② 在建开发产品是指尚未建成、以出售为开发目的的物业。

③ 原材料包括用于制造纸板箱的原料纸和影视剧本（是指计划提供拍摄电影或电视剧的文学剧本的实际成本）。

④ 库存商品包含纸包装企业制造纸板箱和纸壳、电影企业电影片、电影拷贝及其后产品、电视剧等各种产成品的实际成本

⑤ 生产成本是指在影片制片、译制、洗印以及工业制造纸板箱和纸壳等生产过程所发生的各项生产费用。

⑥ 建造合同形成存货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房地产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开发产品的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

① 公共配套设施按实际成本计入开发成本，完工时摊销转入住宅等可售物业的成本，但如具有经营价值且本公司拥有收益权的配套设施并能单独出售和计量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

② 为开发房地产物业而发生的借款费用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17“借款费用”计价。

非房地产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领用和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惟影视剧产品发出采用计划收入比例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确认为当期费用。建造合同完工时，将已提取的存货跌价准备冲减合同费用。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

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2007年1月1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

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成本法计量、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40	0-10	2.25-20.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30	0-10	3.00-2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2-10	0-10	9.00-50.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10	9.00-33.3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40	0-10	2.25-33.3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

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产量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

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

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17“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8、收入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商品销售收入、房地产销售收入、物业出租收入、门票收入、旅游团费收入及其他提供劳务服务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建造合同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其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房地产销售收入的确认方法

签订了销售合同，房地产已完工验收合格，并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可交付使用条件，同时房款已按销售合同约定全部收清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3）物业出租收入的确认方法

物业出租收入的确认方法详见本附注四、28（2）。

（4）门票收入、旅游团费收入及其他提供劳务服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劳务已经提供，相关票款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门票收入、旅游团费收入及其他提供劳务服务收入的实现。

（5）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6)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经客户确认的形象进度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7)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8)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约定利率计算确定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以外的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

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回购股份

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资产证券化

本公司将部分欢乐谷主题公园在特定期间内特定数量的入园凭证（“信托财产”）证券化，将资产信托给特定目的实体，由该实体向投资者发行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公司持有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在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息偿付完毕前不得转让。本公司作为资产服务商，提供资产维护和日常管理、年度资产处置计划制定、制定和实施资产处置方案、签署相关资产处置协议和定期编制资产服务报告等服务；同时本公司作为流动性支持机构，在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金未能得到足额偿付时提供流动性支持，以补足利息或本金的差额。信托财产在支付信托税负和相关费用之后，优先用于偿付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息，全部本息偿付之后剩余的信托财产作为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实际上保留了信托财产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故未对信托财产终止确认。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

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四、25、“收入”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6)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公司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会对其持有该类投资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投资),如果本公司未能将这些投资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如出现此类情况,可能对财务报表上所列报的相关金融资产价值产生重大的影响,并且可能影响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策略。

(7)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本公司确定持有至到期投资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使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无法履行合同条款(例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等。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

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9）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10）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2）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3）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按 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	5%、6%、11%

	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水电公司供水采用简易办法计缴增值税，税率为 6%。根据财政部及国税总局相关政策要求，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原适用营业税的收入全部改为计征增值税，具体情况如下：房地产销售：2016 年 4 月 30 日前开工的项目，适用简易征收方式，税率 5%；2016 年 4 月 30 日后开工的项目，以扣减土地价款后的收入为计税额，适用一般征收方式，税率 11%。不动产租赁：2016 年 4 月 30 日取得的房产，适用简易征收方式，税率 5%；2016 年 4 月 30 日后取得的房产，适用一般征收方式，税率 11%。公园门票：适用体育文化业的简易征收或一般征收方式，税率 3%或 6%。旅游团费：以取得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扣除代旅游者支付给其他单位或者个人的住宿费、餐费、交通费、旅游景点门票和支付给其他接团旅游企业的旅游费后的余额为计税营业额，税率 6%。住宿、餐饮、物业等生活服务：适用一般征收方式，税率 6%。	
营业税	房地产销售、旅游团费、餐饮、房租等收入适用营业税，税率为 5%；门票收入及演艺收入适用营业税，税率为 3%；高尔夫收入、游戏机收入适用营业税，税率为 10%-20%。其中，本公司的旅游团费收入以取得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扣除代旅游者支付给其他单位或者个人的住宿费、餐费、交通费、旅游景点门票和支付给其他接团旅游企业的旅游费后的余额为计税营业额。(根据财政部及国税总局相关政策要求，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上述原适用营业税的收入改为计征增值税。	3% 、 5% 、 10%-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除泰州华侨城、云南华侨城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 5%计缴外，其他都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1%或 7%计缴；教育费附加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3%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的 2%计缴。	1%、 2%、 3% 、5%、 7%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之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25%。根据开曼群岛及英属维尔京群岛的规则及规例，香港华侨城本报告期内无需缴纳开曼群岛及英属维尔京群岛任何所得税。由于香港华侨城本年度并没有任何香港的应评税溢利，因此没有对香港所得税项计提准备。	25%
土地增值税	本公司房地产收入之土地增值税按超率累进税率或核定征收率计算。	本公司房地产收入之土地增值税按超率累进税率或核定征收率计算。
房产税	除上海华侨城按房产原值 80%为计税依据外，本公司其他单位以房产原值的 70%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为 1.2%。	除上海华侨城按房产原值 80%为计税依据外，本公司其他单位以房产原值的 70%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为 1.2%。
文化事业建设费	游戏机、高尔夫、歌舞厅及音乐茶座按经营收入的 3%征收。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布的财税[2011]100号文，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文化旅游科技享有此优惠政策。

根据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的批准，文化旅游科技于2015年11月2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544200473），2015年度至2017年度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其他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北京等8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2〕71号）的规定，于2012年11月1日起试点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其中：上海华励、安徽华力、惠州华力、华励（惠州）、中山华力和中山华励涉及交通运输业务增值税为11%；中山华力和中山华励的租赁业务增值税为17%；国际传媒涉及策划、传媒、广告类业务营业税5%调为应税货务的增值税17%和应税劳务的增值税6%，哈克公司涉及广告创意服务类业务营业税5%调为增值税3%；策划公司涉及策划规划业务，公司服务企业年营业额超500万元被核定“一般纳税人”，营业税5%调为增值税6%；创意园涉及文化业务营业税5%调为增值税3%。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布的财税[2011]100号文，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626,789.61	6,572,797.73
银行存款	14,722,974,339.40	14,996,473,360.96
其他货币资金	247,701,433.53	126,188,477.66
合计	14,977,302,562.54	15,129,234,636.3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984,428,384.09	1,071,335,924.49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不可随时支取的各类保证金存款，其中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120,783,174.39元，保函及信用证保证金122,778,421.40元，按揭保证金4,139,837.74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1,452,438.76	78,672,483.36
商业承兑票据	490,268.63	
合计	91,942,707.39	78,672,483.3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54,107.17	
合计	2,054,107.17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89,598,707.36	98.75%	30,665,690.29	3.10%	958,933,017.07	514,859,253.36	97.62%	29,851,908.08	5.80%	485,007,345.2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562,622.61	1.25%	12,562,622.61	100.00%		12,562,622.61	2.38%	12,562,622.61	100.00%	
合计	1,002,161,329.97	100.00%	43,228,312.90	4.31%	958,933,017.07	527,421,875.97	100.00%	42,414,530.69	8.04%	485,007,345.2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79,308,184.56	9,171,031.83	1.04%
1 年以内小计	879,308,184.56	9,171,031.83	1.04%
1 至 2 年	33,667,826.50	3,999,819.80	11.88%
2 至 3 年	48,506,672.83	12,779,460.84	26.35%
3 年以上	8,564,816.26	4,715,377.81	55.06%
3 至 4 年	6,693,758.11	3,422,852.86	51.13%
4 至 5 年	106,635.57	67,981.04	63.75%
5 年以上	1,764,422.58	1,224,543.91	69.40%
合计	970,047,500.15	30,665,690.29	3.1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906,890.4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88,846.7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04,261.4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475,745,325.0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7.4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8,085,858.47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192,469,681.35	99.10%	13,120,510,630.72	98.97%
1 至 2 年	19,970,501.91	0.12%	15,829,230.27	0.12%
2 至 3 年	15,618,904.01	0.10%	9,457,922.55	0.07%
3 年以上	111,274,976.91	0.68%	111,160,117.57	0.84%
合计	16,339,334,064.18	--	13,256,957,901.11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7,756,452,498.31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47.47%。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202,107.92
合计		1,202,107.92

(2) 重要逾期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成都文旅股利	25,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 适用 √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46,507,719.59	97.34%	34,670,530.41	1.88%	1,811,837,189.18	1,817,798,707.54	97.30%	34,309,038.63	1.89%	1,783,489,668.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524,866.18	2.66%	50,524,866.18	100.00%		50,524,866.18	2.70%	50,524,866.18	100.00%	
合计	1,897,032,585.77	100.00%	85,195,396.59	4.49%	1,811,837,189.18	1,868,323,573.72	100.00%	84,833,904.81	4.54%	1,783,489,668.9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13,462,096.81	5,482,254.10	0.54%

1 年以内小计	1,013,462,096.81	5,482,254.10	0.54%
1 至 2 年	322,859,173.34	3,842,514.62	1.19%
2 至 3 年	158,670,972.86	4,252,493.26	2.68%
3 年以上	144,149,074.49	21,093,268.42	14.63%
3 至 4 年	111,170,359.66	5,216,167.37	4.69%
4 至 5 年	15,526,171.56	5,578,738.29	35.93%
5 年以上	17,452,543.27	10,298,362.76	59.01%
合计	1,639,141,317.49	34,670,530.41	2.1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31,558.6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6,147.09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919.82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1,897,032,585.77	1,868,323,573.72
合计	1,897,032,585.77	1,868,323,573.7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欠款方一	股东借款	337,707,172.83	1 年以内	17.80%	0.00
欠款方二	交易保证金	300,000,000.00	1 年以内	15.81%	0.00
欠款方三	旧改保证金	246,000,000.00	1-5 年	12.97%	0.00
欠款方四	银行资金托管计划	98,787,695.02	1 年以内	5.21%	0.00
欠款方五	合作往来款	61,255,000.00	1 年以内	3.23%	0.00
合计	--	1,043,749,867.85	--	55.02%	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8,866,808.32	749,272.72	128,117,535.60	128,079,549.87	976,877.70	127,102,672.17
在产品	34,162,746.42	107,833.06	34,054,913.36	27,137,782.62	107,833.06	27,029,949.56
库存商品	89,228,358.62	6,250,574.31	82,977,784.31	88,486,204.39	5,707,633.37	82,778,571.02
周转材料	8,525,915.11		8,525,915.11	14,260,908.36		14,260,908.36
房地产开发成本	44,319,091,480.90		44,319,091,480.90	38,788,416,174.16		38,788,416,174.16
房地产开发产品	8,950,818,919.59	32,799,224.06	8,918,019,695.53	12,190,290,195.04	38,120,343.45	12,152,169,851.59
合计	53,530,694,228.96	39,906,904.15	53,490,787,324.81	51,236,670,814.44	44,912,687.58	51,191,758,126.86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76,877.70	66,823.20		294,428.18		749,272.72
在产品	107,833.06					107,833.06
库存商品	5,707,633.37	784,287.66		241,346.72		6,250,574.31
房地产开发产品	38,120,343.45			5,321,119.39		32,799,224.06
合计	44,912,687.58	851,110.86		5,856,894.29		39,906,904.15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房地产开发项目：						
开发产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		—		销售结转	
非房地产开发项目：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		销售结转		销售结转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		销售结转		销售结转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期末用于债务担保的存货余额为376,920.79万元。详见附注七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976,199,637.50		976,199,637.50	1,396,326,755.92		1,396,326,755.9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905,720,338.50		905,720,338.50	1,325,847,456.92		1,325,847,456.92
按成本计量的	70,479,299.00		70,479,299.00	70,479,299.00		70,479,299.00
合计	976,199,637.50		976,199,637.50	1,396,326,755.92		1,396,326,755.92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 的摊余成本	1,499,999,999.20		1,499,999,999.20
公允价值	905,720,338.50		905,720,338.5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594,279,660.70		-594,279,660.70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 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 比例	本期现金 红利
	期初	本期增 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江通动画	54,979,299.00			54,979,299.00					10.08%	
华夏演出	100,000.00			100,000.00					10.00%	
体育中心	1,400,000.00			1,400,000.00					46.67%	
天津东丽 湖	14,000,000.00			14,000,000.00					7.00%	
合计	70,479,299.00			70,479,299.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深圳世界之窗	279,297,708.57			43,758,116.10			-44,193,573.41			278,862,251.26	
锦绣中华	170,295,115.39			8,190,731.70						178,485,847.09	
招商华侨城物业	3,731,819.21									3,731,819.21	
成都保鑫		25,000.00		-471,442.00						24,528,557.00	

		00.00		10					90	
小计	453,324,643.17	25,000,000.00		51,477,405.70					485,608,475.46	
二、联营企业										
长沙世界之窗	69,410,804.72			6,663,386.57					76,074,191.29	
星美机电	426,284.88								426,284.88	
兴侨科技										765,000.00
北京广盈	43,559,588.56			263,937,023.92					307,496,612.48	
成都文旅	263,788,162.03			15,740,000.00					254,528,162.03	
钻石毛坯交易中心	11,105,019.72			-785,227.52					10,319,792.20	
侨城汇	1,821,324.86								1,821,324.86	
成都体产		798,191,153.00		1,142,278.66			-25,000,000.00		799,333,431.66	
小计	390,111,184.77	798,191,153.00		286,697,461.63			-25,000,000.00		1,449,999,799.40	765,000.00
合计	843,435,827.94	823,191,153.00		338,174,867.33			-69,193,573.41		1,935,608,274.86	765,000.00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499,122,737.56			4,499,122,737.56
2.本期增加金额	862,516,049.25			862,516,049.25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862,516,049.25			862,516,049.25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361,638,786.81			5,361,638,786.8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52,792,253.55			1,152,792,253.55
2.本期增加金额	95,438,055.35			95,438,055.35
(1) 计提或摊销	95,438,055.35			95,438,055.3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248,230,308.90			1,248,230,308.9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13,408,477.91			4,113,408,477.91
2.期初账面价值	3,346,330,484.01			3,346,330,484.01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截止2016年6月30日，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建筑账面价值为2,353,682,002.83元。

期末用于债务担保的账面价值为24,130.00万元。详见附注七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19、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733,326,269.65	6,669,471,563.40	298,378,694.75	1,680,660,125.44	1,643,103,709.74	24,024,940,362.98
2.本期增加金额	115,440,989.99	164,780,033.74	7,657,588.98	16,075,838.40	5,602,935.91	309,557,387.02
（1）购置	79,861,090.99	99,158,326.57	7,657,588.98	16,075,838.40	5,602,935.91	208,355,780.85
（2）在建工程转入	35,579,899.00	65,621,707.17				101,201,606.17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18,502,508.17	71,369,064.03	7,552,739.32	12,000,343.05	13,214,468.08	222,639,122.65
（1）处置或报废	118,502,508.17	71,369,064.03	7,552,739.32	12,000,343.05	13,214,468.08	222,639,122.65
4.期末余额	13,730,264,751.47	6,762,882,533.11	298,483,544.41	1,684,735,620.79	1,635,492,177.57	24,111,858,627.3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834,405,919.28	3,158,032,839.90	268,980,503.14	981,044,115.27	746,929,480.23	8,989,392,857.82
2.本期增加金额	269,320,447.75	293,434,930.28	12,821,051.52	52,636,106.36	50,373,051.25	678,585,587.16
（1）计提	269,320,447.75	293,434,930.28	12,821,051.52	52,636,106.36	50,373,051.25	678,585,587.16
3.本期减少金额	12,784,330.92	23,498,877.13	6,343,268.04	9,559,564.18	6,601,071.54	58,787,111.81
（1）处置或报废	12,784,330.92	23,498,877.13	6,343,268.04	9,559,564.18	6,601,071.54	58,787,111.81

4.期末余额	4,090,942,036.11	3,427,968,893.05	275,458,286.62	1,024,120,657.45	790,701,459.94	9,609,191,333.1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0,514,417.63	7,531,652.56		1,816,328.00	1,091,877.50	20,954,275.69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0,514,417.63	7,531,652.56		1,816,328.00	1,091,877.50	20,954,275.6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628,808,297.73	3,327,381,987.50	23,025,257.79	658,798,635.34	843,698,840.13	14,481,713,018.49
2.期初账面价值	9,888,405,932.74	3,503,907,070.94	29,398,191.61	697,799,682.17	895,082,352.01	15,014,593,229.4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止2016年6月30日，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建筑账面价值为4,719,672,435.96元。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公园景区、商业地产等项目	2,966,544,536.22		2,966,544,536.22	1,819,722,051.89		1,819,722,051.89
其他	14,713,971.06		14,713,971.06	13,288,018.54		13,288,018.54
合计	2,981,258,507.28		2,981,258,507.28	1,833,010,070.43		1,833,010,070.4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上海华侨城项目	342,200.00	96,146,737.55	103,553,724.36			199,700,461.91						
云南华侨城项目	270,000.00	357,718,563.28	1,427,770.50			359,146,333.78			65,863,235.62	0.00	0.00%	
东部华侨城项目	242,005.29	74,663,168.77	26,173,075.60			100,836,244.37						
深圳欢乐海岸项目	428,741.17	111,193,910.90	33,531,816.94			144,725,727.84			8,055,000.37	0.00	0.00%	
天津华侨城项目	166,000.00	193,720,004.46	70,584,582.46		106,981,443.01	157,323,143.91			2,822,599.68	0.00	0.00%	
武汉华侨城项目	263,468.00	887,111,172.68	113,747,659.22	99,673,363.17	693,714.70	900,491,754.03						
成都华侨城项目	184,363.00	17,954,300.00	17,323,252.39		6,189,826.04	29,087,726.35						
北京华侨城项目	2,624.00	2,187,000.00	12,282,578.32			14,469,578.32						
哈克公司	22,217.00	825,916.00	2,190,781.08	152,656.00		2,864,041.08						

顺德华侨城项目	12,000.00	5,851,748.07	3,940,678.65			9,792,426.72						
重庆华侨城项目	290,000.00	65,010,083.18	151,995,130.67			217,005,213.85						
深圳欢乐谷	9,269.00	7,339,447.00	56,481,407.93	1,375,587.00		62,445,267.93						
西安置地项目	172,000.00		763,528,602.13			763,528,602.13						
重庆置地项目	122,462.00		5,128,014.00			5,128,014.00						
其他		13,288,018.54	1,425,952.52			14,713,971.06						
合计	2,527,349.46	1,833,010,070.43	1,363,315,026.77	101,201,606.17	113,864,983.75	2,981,258,507.28	--	--	76,740,835.67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245,438,036.28			49,345,299.74	4,553,607.00	5,299,336,943.02
2.本期增加金额				4,144,854.78		4,144,854.78
(1) 购置				4,144,854.78		4,144,854.7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245,438,036.28			53,490,154.52	4,553,607.00	5,303,481,797.8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84,085,559.77			22,367,337.55	1,918,398.90	808,371,296.22
2.本期增加金额	67,580,415.36			4,957,252.29	694,758.12	73,232,425.77
(1) 计提	67,580,415.36			4,957,252.29	694,758.12	73,232,425.7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51,665,975.13			27,324,589.84	2,613,157.02	881,603,721.9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393,772,061.15			26,165,564.68	1,940,449.98	4,421,878,075.81
2.期初账面价值	4,461,352,476.51			26,977,962.19	2,635,208.10	4,490,965,646.8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增持上海天祥华侨城股份	1,140,491,268.66					1,140,491,268.66
收购上海万锦置业股份	22,008,762.44					22,008,762.44
合计	1,162,500,031.10					1,162,500,031.1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增持上海天祥华侨城股份	912,587,054.54	17,356,674.32				929,943,728.86
收购上海万锦置业股份	12,352,932.87					12,352,932.87
合计	924,939,987.41	17,356,674.32				942,296,661.73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2008年4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单方增持上海天祥华侨城之股权形成1,140,491,268.66元商誉；2006年，本公

司之子公司华侨城房地产收购非同一控制下企业上海万锦100%股权形成22,008,762.44元商誉，上述事项产生的商誉与被投资公司开发项目相关，随着项目开发的陆续完成，商誉中所包含的经济利益逐步实现，故随相关项目土地开发完成实现销售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绿化景观	266,790,583.00	1,372,876.11	4,916,210.54		263,247,248.57
演艺创作费	30,323,863.38		8,367,641.94		21,956,221.44
装修费	128,629,983.03	16,967,567.55	16,294,039.22		129,303,511.36
软件许可费	1,876,998.98		838,887.49		1,038,111.49
其他	123,547,600.17	21,357,347.31	14,302,801.79		130,602,145.69
合计	551,169,028.56	39,697,790.97	44,719,580.98		546,147,238.55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421,400,901.77	105,350,225.44	438,866,739.08	109,716,684.77
其他	15,725,055,163.48	3,930,769,271.78	14,907,155,136.28	3,726,420,647.49
合计	16,146,456,065.25	4,036,119,497.22	15,346,021,875.36	3,836,137,332.2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	217,653,086.78	54,413,271.70	118,052,560.36	29,513,140.09
合计	217,653,086.78	54,413,271.70	118,052,560.36	29,513,140.0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36,119,497.22		3,836,137,332.2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413,271.70		29,513,140.0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东园物业经营权和侨大厦经营权	6,613,054.17	7,305,282.6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款	388,388,300.00	985,175,900.00
成都华侨城下属公司购买股权及增资款		797,842,500.00
深圳市和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		
合计	395,001,354.17	1,790,323,682.61

注：深圳市和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系恒祥基下属公司，恒祥基对其投资成本1,000万元，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华侨城房地产与深圳市花伴里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以及补充协议，其所操作的共和项目管理控制权在共和项目未重新启动并签订相关补充协议以前归属深圳市花伴里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所有章、证、帐均不进行移交，相关经营风险全部由深圳市花伴里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待共和项目重新启动后，华侨城房地产需增加股权转让款，因此公司将其作为项目资产在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93,808,787.89	177,701,435.04
保证借款	700,000,000.00	200,000,000.00
信用借款	2,298,944,020.00	3,910,702,373.83
委托借款	1,118,05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4,210,802,807.89	4,338,403,808.87

注：2015年2月24日华力控股以其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抵押，与金融机构签订了抵押贷款合同，借款额度为港币21,560万元。截止2016年06月30日，实际借款金额港币10,975万元，抵押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4,130.00万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1,060,601.72	152,774,488.13
合计	241,060,601.72	152,774,488.1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649,121,849.58	4,866,300,602.35
1—2 年	1,285,925,241.04	2,181,709,594.54
2—3 年	1,055,024,783.86	808,199,747.22
3 年以上	778,178,389.55	762,267,884.19
合计	7,768,250,264.03	8,618,477,828.3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期末数中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主要系未结算的工程款。

36、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0,577,805,629.76	5,980,470,538.63
1-2 年	399,814,345.60	124,533,882.45
2-3 年	31,171,249.22	25,629,278.30
3 年以上	18,889,352.37	60,544,869.71
合计	11,027,680,576.95	6,191,178,569.0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深圳纯水岸项目	105,144,015.82	91,838,631.28
上海新浦江新城项目	258,982,116.09	191,561,465.59
武汉东湖天樾项目	1,482,678,006.00	963,006,108.00
成都纯水岸项目	74,093,364.65	55,767,183.00
北京欢乐嘉园	3,023,016.00	29,040,129.00
上海置地项目	830,964,927.93	543,905,802.22
西安天鹅堡项目	354,417,966.28	330,999,473.83
西安 108 坊项目	88,028,738.90	87,387,816.00
东部天麓项目	33,344,582.71	10,419,618.71
天津华侨城项目	230,818,612.00	60,065,398.00
深圳燕晗山苑项目	151,006,093.00	111,786,807.00
深圳香山美墅花园项目	478,257,040.00	669,283,252.00
顺德天鹅湖项目	1,049,208,641.50	319,061,664.00
恒祥基项目	856,869,905.00	235,785,880.00
宁波欢乐海岸项目	1,353,025,245.43	202,053,245.70
深圳锦绣花园项目	17,677,563.00	34,090,807.00
深圳天鹅湖花园	1,368,298,200.44	---
重庆华侨城项目	11,050,000.00	---
深圳香山里花园	36,754,946.00	---
酒店置业华寓项目	---	45,064,273.00
招商华侨城曦城项目	---	16,132,938.00

云南华侨城项目	---	10,773,029.00
其他项目	300,000.00	19,398,016.34
合计	8,783,942,980.75	4,027,421,537.67

注：预收款项期末数中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主要是尚未结算的预收房款。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66,453,161.64	891,709,797.32	1,080,241,440.63	577,921,518.3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687,774.43	69,389,721.14	68,974,928.50	9,102,567.07
三、辞退福利	345,921.65	312,535.70	439,278.35	219,179.00
合计	775,486,857.72	961,412,054.16	1,149,655,647.48	587,243,264.4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03,084,995.31	678,883,809.02	868,570,756.34	513,398,047.99
2、职工福利费	7,363,067.51	48,982,237.01	48,381,887.82	7,963,416.70
3、社会保险费	3,084,632.40	53,170,133.08	54,667,365.24	1,587,400.2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95,419.22	48,807,470.74	50,341,037.78	1,261,852.18
工伤保险费	142,917.76	1,890,142.36	1,843,784.04	189,276.08
生育保险费	146,295.42	2,472,519.98	2,482,543.42	136,271.98
4、住房公积金	3,651,878.37	46,081,140.89	46,267,983.66	3,465,035.6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1,620,662.47	20,037,804.53	18,620,596.67	43,037,870.33
8、其他短期薪酬	7,647,925.58	44,554,672.79	43,732,850.90	8,469,747.47
合计	766,453,161.64	891,709,797.32	1,080,241,440.63	577,921,518.3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304,383.42	63,392,617.13	63,080,652.68	4,616,347.87

2、失业保险费	234,389.90	2,328,818.65	2,318,688.73	244,519.82
3、企业年金缴费	4,149,001.11	3,668,285.36	3,575,587.09	4,241,699.38
合计	8,687,774.43	69,389,721.14	68,974,928.50	9,102,567.07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83,967.25	484,318.86
营业税	-151,491,000.03	111,810,499.40
企业所得税	249,539,873.74	2,034,561,832.74
个人所得税	20,221,446.75	9,149,105.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3,367.18	10,348,368.34
土地增值税	-34,049,397.47	-4,710,451.74
教育费附加	-2,501,149.05	1,838,598.87
房产税	13,118,412.70	15,227,240.50
土地使用税	15,201,478.44	23,159,568.68
其他	9,635,879.92	16,851,474.61
合计	120,592,879.43	2,218,720,555.34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24,007,183.90	
银行借款利息	45,980,646.21	52,747,748.65
合计	69,987,830.11	52,747,748.65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子公司自然人股东	37,500,000.00	37,500,000.00
深圳市盐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华侨城亚洲股东		5,529.48
合计	38,300,000.00	38,305,529.48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714,116,480.86	4,773,217,886.08
1—2 年	5,467,319,125.35	5,936,094,297.04
2—3 年	5,142,854,350.39	4,510,460,078.54
3 年以上	4,562,248,982.97	4,342,623,041.39
合计	19,886,538,939.57	19,562,395,303.0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提税金—土地增值税	11,501,007,841.31	未到清算期预提土地增值税
合计	11,501,007,841.31	--

(3) 对于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的说明

本公司根据国税发[2006]187号文《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房地产开发企业土地增值税清算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基于清算口径计提了土地增值税，2016年6月30日余额人民币13,660,457,445.22元。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911,434,264.24	1,199,2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001,851,464.7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75,000,000.00	375,452,450.16
合计	9,288,285,728.97	1,574,702,450.16

44、其他流动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772,570,000.00	1,656,980,000.00
保证借款	5,729,396,480.00	2,334,663,640.00
信用借款	4,889,123,470.49	6,304,748,930.00
委托借款	16,914,500,000.00	19,014,263,648.8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43）	-7,911,434,264.24	-1,199,250,000.00
合计	21,394,155,686.25	28,111,406,218.8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保证借款见附注十二、5、（4）。

②2013年7月19日上海天祥华侨城以其持有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在建项目抵押，与金融机构签订了抵押贷款合同，期限为2013年7月19日至2016年7月18日。截止2016年6月30日，实际贷款金额为14,500万元，抵押物账面价值为41,946.76万元。

2014年1月8日上海天祥华侨城以其持有的土地使用权抵押，与金融机构签订了抵押贷款合同，借款额度为30,000万元，期限为2014年1月8日至2017年1月7日。截止2016年6月30日，实际借款金额24,000万元，抵押物账面价值为43,160.52万元。

2014年4月30日西安曲江华侨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抵押，与金融机构签订了抵押贷款合同，贷款额度为45,000万元，期限为2014年5月8日至2017年5月7日。截止2016年06月30日，实际借款金额23,200万元，抵押物账面价值为148,272.00万元。

2014年5月22日上海置地以部分已完工待售单位抵押，与金融机构签订了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借款额度为75,000万元，期限为2014年5月23日至2017年5月23日。截止2016年6月30日，实际借款金额15,000万元，抵押物账面价值为24,245.98万元。

2014年11月7日上海置地以其持有的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抵押，与金融机构签订了固定资产贷款合同，借款额度为76,000.00万元，期限为2014年11月15日至2017年11月14日。截止2016年6月30日，实际借款金额64,997万元，抵押物账面价值为69,348.00万元。

2016年5月24日，顺德华侨城以所持有的土地使用权抵押，与金融机构签订了抵押贷款合同，贷款额度为65,000万元，期限为2016年5月9日至2019年11月9日。截止2016年6月30日，借款余额35,560万元，抵押物账面价值为49,947.53万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4,490,455,284.11	1,000,059,806.47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期末余额（附注七、43）	-1,001,851,464.73	

合计					3,488,603,819.38					1,000,059,806.47
----	--	--	--	--	------------------	--	--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公司债券 (2014) ①	1,000,000 ,000.00	2014年5 月22日	三年	989,760,6 58.00	1,000,059 ,806.47		23,750,00 0.00	1,726,658 .26	23,685,00 0.00		1,001,851 ,464.73
公司债券 (2016) 五年期②	2,500,000 ,000.00	2016年4 月14日	五年	2,491,519 ,230.77		2,491,519 ,230.77	16,484,19 5.40	359,926.7 3			2,491,879 ,157.50
公司债券 (2016) 七年期②	1,000,000 ,000.00	2016年4 月14日	七年	996,607,6 92.31		996,607,6 92.31	7,522,988 .51	116,969.5 7			996,724,6 61.88
减：一年 内到期部 分期末余 额（附注 七、43				-989,760, 658.00	-1,000,05 9,806.47		-23,750,0 00.00		-23,685,0 00.00		-1,001,85 1,464.73
合计	--	--	--	3,488,126 ,923.08	0.00	3,488,126 ,923.08	24,007,18 3.91		0.00		3,488,603 ,819.38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①公司债券（2014）系子公司香港华侨城委托工银亚洲、瑞士银行等作为承销商发行三年期10亿元人民币债券，利率为4.75%，2014年5月22日实现债券交割。

②公司债券（2016）系本公司委托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承销商发行，五年期品种发行规模为25亿元，票面利率为2.98%，七年期品种最终发行规模为10亿元，票面利率为3.40%。合计35亿，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4月14日到账。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欢乐谷主题公园入园凭证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785,000,000.00	785,000,000.00

其他	1,527,485.18	1,979,935.2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七、43）	-375,000,000.00	-375,452,450.16
合 计	411,527,485.18	411,527,485.04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620,000.00			1,620,000.00	
华侨城湿地环保专项资金	5,000,000.00		1,438,677.58	3,561,322.42	
湿地生态修复提升项目财政资金	1,508,907.43		712,701.98	796,205.45	
深圳市南山区文化馆文化资助	44,048.00			44,048.00	
创意园文博会补助		150,000.00		150,000.00	
合计	8,172,955.43	150,000.00	2,151,379.56	6,171,575.87	--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216,117.77		833,333.34	5,382,784.43	财政资助
合计	6,216,117.77		833,333.34	5,382,784.4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深圳游乐设施特种影视技术工厂实验室项目资金	4,027,777.77		833,333.34		3,194,444.43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多自由度全方位观影轨道车）	1,418,340.00				1,418,340.00	与资产相关
城市智慧系统项目	770,000.00				77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216,117.77		833,333.34		5,382,784.43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205,681,415.00						8,205,681,415.00

54、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543,446,011.97	33,077,568.89	160,497,712.16	5,416,025,868.70
其他资本公积	279,897,114.08	47,200,037.52	33,077,568.89	294,019,582.71
其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权益工具公允价值	280,024,481.66	47,200,037.52	33,077,568.89	294,146,950.29
合计	5,823,343,126.05	80,277,606.41	193,575,281.05	5,710,045,451.4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期资本溢价增加33,077,568.89元系华亚股权计划到期，所确认的其他资本公积全部转入资本溢价所致；其他资本

公积增加47,200,037.52元系本公司股份支付确认的资本公积；本期资本溢价减少160,497,712.16元系公司收购武汉华侨城少数股东股权所致。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2,013,862.16	-513,694,410.12			-513,694,410.12		-785,708,272.2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4,152,542.28	-420,127,118.42			-420,127,118.42		-594,279,660.7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7,861,319.88	-93,567,291.70			-93,567,291.70		-191,428,611.5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72,013,862.16	-513,694,410.12			-513,694,410.12		-785,708,272.28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32,246,525.27			2,532,246,525.27
任意盈余公积	11,568,568.32			11,568,568.32
合计	2,543,815,093.59			2,543,815,093.5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785,012,684.25	18,025,894,491.1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785,012,684.25	18,025,894,491.1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79,762,979.35	1,414,417,892.85
应付普通股股利	573,733,433.44	501,071,320.99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791,042,230.16	18,939,241,063.0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429,233,396.74	6,197,626,193.27	10,073,281,003.65	4,873,063,985.54
其他业务	30,996,090.59	2,796,971.15	88,052,337.18	17,837,477.00
合计	11,460,229,487.33	6,200,423,164.42	10,161,333,340.83	4,890,901,462.54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417,802,815.14	450,426,451.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764,078.66	31,121,002.21
教育费附加	27,464,600.61	23,921,190.19
文化事业建设费	1,068,064.76	892,643.52
土地增值税	1,279,520,850.88	1,382,990,801.80
其他	280,013.83	177,904.25
合计	1,762,900,423.88	1,889,529,993.02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80,986,917.29	79,864,778.62
折旧摊销费用	5,425,126.40	5,502,657.22
能源费用	13,319,319.64	14,344,073.28
市场拓展费用	191,288,561.55	172,719,095.10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23,280,497.21	11,881,403.32
销售佣金	78,680,897.68	45,286,962.55
其他费用	17,635,983.20	16,313,213.14
合计	410,617,302.97	345,912,183.23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243,178,259.79	203,636,682.52
折旧摊销费用	163,215,440.33	181,537,773.02
能源费用	44,404,022.61	47,387,370.35
行政税费	84,938,726.90	80,449,748.02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24,207,183.57	20,034,678.20
其他费用	252,959,041.23	279,266,431.31
合计	812,902,674.43	812,312,683.42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87,985,049.65	329,717,218.30
减：利息收入	111,437,992.47	111,436,877.64
汇兑损益	-2,921,289.78	17,098,819.39
手续费	27,353,106.11	17,202,322.64
其他	1,088,780.72	3,682,109.72
合计	302,067,654.23	256,263,592.41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083,455.27	5,001,661.98
二、存货跌价损失	422,994.28	282,886.69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17,356,674.32	5,439,356.58
合计	19,863,123.87	10,723,905.25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8,174,867.33	196,471,642.89
其他	11,048,881.81	22,852,191.79
合计	349,223,749.14	219,323,834.68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28,274.52	1,811,280.66	528,274.5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28,274.52	1,811,280.66	528,274.52
政府补助	4,572,461.08	7,328,592.87	3,896,392.68
罚款净收入	1,685,387.26	4,733,522.80	1,685,387.26
赔偿费收入	19,262.19		19,262.19
违约金收入	3,409,701.32	2,198,606.90	3,409,701.32
其他	2,634,865.01	3,210,728.40	2,634,865.01
合计	12,849,951.38	19,282,731.63	12,849,951.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企业科技补贴收入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415,666.68	402,222.23	与收益相关
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款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400,000.00	2,162,000.00	与收益相关
旅游度假区奖励金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4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款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67,587.87	15,947.06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联合会社保补贴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147.63	5,554.8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676,068.40	3,876,923.07	与收益相关
市长质量奖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1,269,990.5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补助	因符合地方	否	否		65,945.71	与收益相关

			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合计	--	--	--	--	--	4,572,461.08	7,328,592.87	--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121,168.31	2,915,999.59	3,121,168.3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121,168.31	2,915,999.59	3,121,168.31
对外捐赠	102,500.00	4,380.00	102,500.00
罚款支出	573,069.47	115,797.83	573,069.47
赔偿费支出	3,620.74	1,363,078.33	3,620.74
其他支出	643,660.73	1,379,457.18	643,660.73
合计	4,444,019.25	5,778,712.93	4,444,019.25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73,944,880.75	763,633,683.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5,082,033.35	-175,301,916.35
合计	598,862,847.40	588,331,766.7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309,084,824.80
所得税费用	598,862,847.40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7。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91,060,781.84	98,016,275.46
押金、保证金	1,880,681,837.46	464,867,483.41
补贴收入	3,967,293.60	1,391,594.59
往来款项	593,975,016.86	238,797,586.71
其他	602,383,293.19	568,585,649.01
合计	3,172,068,222.95	1,371,658,589.1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6,002,920.45	4,071,376.01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2,335,378,032.35	979,615,159.61
往来款项	811,463,634.56	492,768,271.57
其他付现费用	1,031,224,129.90	1,044,694,398.88
合计	4,184,068,717.26	2,521,149,206.0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北京广盈往来款		66,000,000.00
花伴里退回恒祥基款项	586,345,998.09	
合计	586,345,998.09	66,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华亚股票行权款		10,226,765.12
合计		10,226,765.12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贷款手续费	341,568.00	1,905,105.00
欢乐谷资产证券化专项计划款项	98,787,695.02	89,445,932.09
合计	99,129,263.02	91,351,037.09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710,221,977.40	1,600,185,607.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863,123.87	10,723,905.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74,023,642.51	744,346,537.51
无形资产摊销	70,626,584.00	71,672,454.0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719,580.98	48,076,106.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92,893.79	1,104,718.9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7,985,049.65	329,717,218.3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9,223,749.14	-219,323,834.6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9,982,164.96	-161,490,158.9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900,131.61	-13,811,757.3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90,157,266.23	-4,307,778,831.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64,718,600.89	2,244,408,371.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79,097,611.12	-195,267,681.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051,186.29	152,562,655.4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	--	--

动：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729,601,129.01	12,666,152,380.8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003,046,158.69	14,018,397,847.0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3,445,029.68	-1,352,245,466.2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729,601,129.01	15,003,046,158.69
其中：库存现金	6,626,789.61	6,572,797.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722,974,339.40	14,996,473,360.9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29,601,129.01	15,003,046,158.69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47,701,433.53	用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及各种保函的保证金等
存货	3,769,207,900.00	上海天祥项目土地使用权证、在建项目用于抵押取得贷款西安曲江土地使用权证、在建项目用于抵押取得贷款上海置地项目部分已完工待售单位、土地使用权证、房产证用于抵押取得贷款顺德华侨城土地使用权证抵押取得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241,300,000.00	华力控股用于抵押取得贷款

合计	4,258,209,333.53	--
----	------------------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31,729,737.48	6.6312	210,406,235.17
欧元	95,889.75	7.3750	707,186.88
港币	1,015,837,766.35	0.8547	868,236,538.90
其中：美元	418,932.36	6.6312	2,778,024.28
港币	360,020.51	0.8547	307,709.53
其中：美元	120,400,000.00	6.6312	798,396,480.00
港币	2,599,277,241.59	7.6312	19,835,604,486.02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76,228.48	6.6312	1,168,606.30
港元	2,435,974.42	0.8547	2,082,027.34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25,600,000.00	6.6312	169,758,720.00
港币	200,000,000.00	0.8547	170,940,000.0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侨城股份母公司吸收合并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由子公司变更为母公司分公司。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持股比例（%）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南京置地	新设设立	51.00		
陕西华侨城商业	新设设立	70.00		
华侨城（成都）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设立	100.00		
华侨城（北京）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设立	100.00	-4,330,765.28	-50,260.56
宁波欢乐海岸置业	新设设立	100.00	689,433,839.06	-218,512.36
宁波欢乐海岸投资	新设设立	100.00	100,022,180.85	47,418.59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华侨城旅行社	深圳	深圳	旅游业	100.00%		投资设立
国际传媒	深圳	深圳	传媒业	80.00%	17.31%	投资设立
北京华侨城	北京	北京	旅游业、房地产业	29.28%	33.97%	投资设立
东部华侨城	深圳	深圳	旅游业、房地产业	50.00%	50.00%	投资设立
歌舞团演艺	深圳	深圳	文艺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华侨城	上海	上海	旅游业、房地产业	58.58%	31.55%	投资设立

云南华侨城	云南	云南	旅游业、房地产业	50.00%	20.00%	投资设立
武汉华侨城	武汉	武汉	旅游业、房地产业	66.06%	33.94%	投资设立
哈克公司	深圳	深圳	文化	100.00%		投资设立
青岛华侨城	青岛	青岛	旅游业、房地产业	60.00%	40.00%	投资设立
宁波华侨城	宁波	宁波	旅游业、房地产业	100.00%		投资设立
景区管理公司	深圳	深圳	景区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福州华侨城	福州	福州	旅游业、房地产业	100.00%		投资设立
华侨城房地产	深圳	深圳	房地产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华侨城	香港	香港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侨城投资	深圳	深圳	投资业	51.00%	49.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中发电	深圳	深圳	电力制造业	71.83%	28.1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水电公司	深圳	深圳	水电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侨城大酒店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93.24%	6.0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景酒店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79.71%	19.2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酒店置业	深圳	深圳	旅游业	85.00%	9.1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酒店管理公司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61.2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旅游策划公司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文化旅游科技	深圳	深圳	专用设备制造业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华侨城	重庆	重庆	旅游业、房地产业	100.00%		投资设立
华侨城湖北旅行社	深圳	深圳	旅游业		100.00%	投资设立
传媒广告	深圳	深圳	传媒业		97.31%	投资设立
文化演艺营销	深圳	深圳	传媒业		97.31%	投资设立
泰州华侨城	泰州	泰州	旅游业、房地产业	50.00%	50.00%	投资设立
茶艺度假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80.00%	投资设立
东部置业	深圳	深圳	房地产业		100.00%	投资设立
东部物业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大鹏旅游	深圳	深圳	旅游业、房地产业		60.00%	投资设立
侨建监理	深圳	深圳	房地产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侨城物业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45.00%	5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侨香加油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消防安装	深圳	深圳	房地产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建筑安装	深圳	深圳	建筑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侨城高尔夫	深圳	深圳	娱乐业	10.00%	9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侨城装饰	深圳	深圳	房地产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天祥华侨城	上海	上海	房地产业		86.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侨城会所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华侨城	深圳	深圳	旅游业、房地产业	40.00%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津丽湖	深圳	深圳	旅游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安华侨城	西安	西安	房地产业		91.6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侨城加油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物业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85.3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四方	北京	北京	投资公司		7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万锦置业	上海	上海	房地产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浦深	上海	上海	投资公司		5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曲江华侨城	西安	西安	房地产业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创意园	深圳	深圳	文化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招商华侨城	深圳	深圳	房地产业		5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顺德华侨城	顺德	顺德	旅游业、房地产业		7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PacificClimax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OCTTravelInvestment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宽利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豪科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翠恒有限公司	BVI	BVI	投资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定佳管理有限公司	BVI	BVI	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侨城亚洲	香港	英属开曼群岛	投资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港威置业策划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资汇控股有限公司	BVI	BVI	投资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豪力有限公司	BVI	BVI	投资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侨城企业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群陞发展有限公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司						
盈丰有限公司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OCTInvestments 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ForeverGalaxies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裕冠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MiracleStoneDevelopment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力控股	香港	香港	投资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GrandSignalLimited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耀豪国际	香港	香港	投资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荣添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汇骏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兴永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锐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创力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港企业	香港	香港	投资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华力	深圳	深圳	制造加工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州华力	苏州	苏州	制造加工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华励	上海	上海	制造加工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华力	中山	中山	制造加工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华励	中山	中山	制造加工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华力	安徽	安徽	制造加工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惠州华力	惠州	惠州	制造加工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励惠州	惠州	惠州	制造加工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华友包装	深圳	深圳	制造加工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置地	上海	上海	房地产业		83.1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置地	重庆	重庆	房地产业		66.66%	投资设立
成都华侨城	成都	成都	旅游业、房地产业	24.20%	58.8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天府华侨城湖滨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商业		83.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天府华侨城创展商业区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商业		83.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天府华侨城大剧院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剧院		83.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天府华侨城万汇商城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商业		83.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天府华侨城都市娱乐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娱乐		83.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天府华侨城公园广场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商业		83.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天府华侨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酒店		83.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天府华侨城纯水岸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商业		83.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天府华侨城商业广场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商业		83.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京投资公司	深圳	深圳	房地产业		66.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创意文化酒店	深圳	深圳	服务业		61.2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兴侨实业	深圳	深圳	制造业		61.2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侨城创盈	成都	成都	商业		83.00%	投资设立
华鑫环城	成都	成都	商业		66.40%	投资设立
恒祥基	深圳	深圳	房地产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南水门	深圳	深圳	房地产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协跃房地产	深圳	深圳	房地产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和冠房地产	深圳	深圳	房地产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鸿怡达房地产公司	深圳	深圳	房地产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德恒基房地产	深圳	深圳	房地产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协豪房地产	深圳	深圳	房地产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和鸿房地产	深圳	深圳	房地产业		48.6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秦发展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		66.66%	投资设立
华昌国际	香港	香港	投资		66.66%	投资设立
西安置地	西安	西安	房地产业		66.66%	投资设立
南京华侨城	南京	南京	旅游业、房地产业	100.00%		投资设立
Oct Vision Inc	美国	美国	技术研发及市场信息收集		60.00%	投资设立
宁波欢乐海岸置业	宁波	宁波	房地产业		100.00%	投资设立
宁波欢乐海岸投资	宁波	宁波	房地产业		100.00%	投资设立
南京置地	南京	南京	房地产业		51.00%	投资设立
陕西华侨城商业	西安	西安	房地产业		70.00%	投资设立
成都投资	成都	成都	房地产业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侨禧	北京	北京	房地产业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投资发展	北京	北京	房地产业	100.00%		投资设立

注：根据华侨城房地产与深圳市花伴里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以及补充协议，恒祥基下属子公司深圳市和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操作的共和项目管理控制权在共和项目未重新启动并签订相关补充协议以前归属深圳市花伴里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和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章、证、帐均不进行移交，多数股权虽仍由恒祥基持有，但公司相关经营风险全部由深圳市花伴里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故未将深圳市和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华侨城	36.75%	15,306,587.50	80,730,966.00	580,434,850.84
上海天祥华侨城	13.88%	10,264,057.93		350,135,957.56
招商华侨城	50.00%	13,331,065.28		283,942,885.35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	非流动	资产合	流动负	非流动	负债合	流动资	非流动	资产合	流动负	非流动	负债合	

	产	资产	计	债	负债	计	产	资产	计	债	负债	计
北京华侨城	942,002,278.25	1,237,642,227.84	2,179,644,506.09	449,421,821.66	166,577,142.72	615,998,964.38	1,107,989,824.60	1,292,635,275.89	2,400,625,100.49	476,751,330.71	166,577,142.72	643,328,473.43
上海天祥华侨城	5,030,263,984.70	325,210,555.42	5,355,474,540.12	2,202,616,534.37	630,000,000.00	2,832,616,534.37	5,112,551,598.62	324,254,043.58	5,436,805,642.20	2,020,396,180.58	967,500,000.00	2,987,896,180.58
招商华侨城	3,890,945,387.43	187,251,910.92	4,078,197,298.35	470,311,527.66	3,040,000,000.00	3,510,311,527.66	3,865,528,660.77	192,988,956.42	4,058,517,617.19	477,293,977.05	3,040,000,000.00	3,517,293,977.0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华侨城	298,470,036.36	45,312,574.01	45,312,574.01	95,375,293.95	326,231,664.90	48,607,843.92	48,607,843.92	-264,198,299.99
上海天祥华侨城	410,836,854.80	73,948,544.13	73,948,544.13	227,299,835.86	788,152,869.24	205,761,868.75	205,761,868.75	440,892,538.12
招商华侨城	143,730,781.52	26,662,130.55	26,662,130.55	-72,285,595.20	363,982,035.49	105,279,728.54	105,279,728.54	-258,433,600.26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适用 √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 适用 √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深圳世界之窗	深圳	深圳	旅游业	49.00%		权益法
锦绣中华	深圳	深圳	旅游业	49.00%		权益法
长沙世界之窗	长沙	长沙	旅游业	25.00%		权益法

北京广盈	北京	北京	房地产业		33.00%	权益法
成都体产	成都	成都	体育产业		49.00%	权益法
成都文旅	成都	成都	旅游业		33.33%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世界之窗	锦绣中华	世界之窗	锦绣中华
流动资产	393,576,798.43	128,802,949.50	361,086,356.02	121,043,292.44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36,255,641.82	49,608,550.29	201,417,553.27	40,086,104.81
非流动资产	287,123,954.69	260,017,132.77	287,902,392.44	258,616,109.95
资产合计	680,700,753.12	388,820,082.27	648,988,748.46	379,659,402.39
流动负债	226,167,889.99	95,037,714.36	104,146,214.15	65,796,758.49
负债合计	226,167,889.99	95,037,714.36	104,146,214.15	65,796,758.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54,532,863.13	293,782,367.91	544,842,534.31	313,862,643.9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22,721,102.93	143,953,360.28	266,972,841.81	153,792,695.51
--其他	-435,457.31		12,324,866.76	16,502,419.88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22,285,645.62	143,953,360.28	279,297,708.57	170,295,115.39
营业收入	218,897,663.15	96,935,191.70	226,925,314.88	93,679,580.33
财务费用	-4,344,566.57	-1,617,459.19	-4,265,768.06	-1,845,806.05
所得税费用	30,024,087.03	5,825,705.43	31,905,931.10	5,657,647.58
净利润	90,072,261.10	17,477,116.62	95,717,793.23	16,972,942.72
综合收益总额	90,072,261.10	17,477,116.62	95,717,793.23	16,972,942.7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44,193,573.41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长沙世界之窗	北京广盈	成都文旅	成都体产	长沙世界之窗	北京广盈	成都文旅	成都体产
流动资产	107,071,802.	4,075,461.12	88,209,579.8	746,636,637.	86,175,802.9	5,216,325.07		

	78	9.11	7	65	1	7.88		
非流动资产	198,524,658.40	38,223,692.02	579,640,008.22	869,719,655.65	195,229,046.18	38,260,925.75		
资产合计	305,596,461.18	4,113,684,821.13	667,849,588.09	1,616,356,293.30	281,404,849.09	5,254,586,003.63		
流动负债	32,932,133.47	3,239,060,485.36	14,542,952.39	8,418,994.53	32,854,450.68	5,179,770,268.74		
负债合计	32,932,133.47	3,239,060,485.36	14,542,952.39	8,418,994.53	32,854,450.68	5,179,770,268.7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48,568,356.77	874,624,335.77	435,559,534.02	1,607,937,298.77	248,550,398.41	74,815,734.8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2,142,089.19	288,626,030.80	145,171,992.69	787,889,276.40	62,137,599.60	24,689,192.51		
--其他	6,663,386.57	263,937,023.92	15,740,000.00	1,142,278.66	7,273,205.12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8,805,475.76	552,563,054.72	160,911,992.69	789,031,555.06	69,410,804.72	43,559,588.56		
营业收入	72,707,015.92	3,088,454,015.71	110,172,233.38	6,726,593.99	63,453,401.95	1,556,208,433.00		
净利润	28,010,505.46	799,808,600.88	45,964,962.13	2,331,180.93	21,694,399.41	420,550,040.58		
综合收益总额	28,010,505.46	799,808,600.88	45,964,962.13	2,331,180.93	21,694,399.41	420,550,040.5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5,000,000.0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 权益工具投资	905,720,338.50			905,720,338.5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05,720,338.50			905,720,338.5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根据2016年6月30日交易所收盘价确定第一层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9、其他** 适用 不适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华侨城集团	深圳	旅游业、地产业、电子业	11,300,000,000.00	53.47%	53.47%

注：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康佳集团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华侨城医院	同受母公司控制
华夏艺术中心	同受母公司控制
深圳华侨城欢乐海岸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招商物业	本公司子公司之合营公司
何香凝美术馆	其他关联方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华侨城之股东
南磨房	北京华侨城之股东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曲江华侨城之股东
康佳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招商华侨城之股东
广东顺控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顺德华侨城之股东
成都市鑫金农发投资有限公司	华鑫环城之股东
深圳华侨城当代艺术中心	其他关联方
钻石毛坯交易中心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深圳市花伴里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恒祥基之股东
成都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体产之股东
成都保鑫投资有限公司	保鑫泉盛之股东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华侨城集团	租赁支出	13,056,000.00	50,000,000.00	否	8,569,596.00
康佳集团及其子公司和联营公司	采购货物	38,160.00	10,000,000.00	否	32,88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康佳集团	水电	340,714.60	2,270,524.85
华侨城集团	水电	1,127,920.68	941,334.93
锦绣中华	水电	2,999,371.25	3,466,213.15
深圳世界之窗	水电	7,413,848.84	7,672,130.23
华侨城医院	水电	698,387.06	721,631.45
康佳集团及其子公司和联营公司	包装纸箱	21,244,625.53	27,596,662.08
华侨城集团及其子公司和联营公司	酒店客房餐饮、门票等	317,140.63	305,014.53
华侨城集团及其子公司和联营公司	租赁收入	191,688.48	481,620.00
康佳集团及其子公司和联营公司	租金、提供劳务等	5,813,222.40	3,739,001.64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津华侨城	145,250,000.00	2013年07月10日	2023年07月09日	否
香港华侨城	1,000,000,000.00	2014年05月22日	2017年05月22日	否
云南华侨城	630,000,000.00	2015年04月21日	2017年04月20日	否
云南华侨城	300,000,000.00	2015年09月29日	2017年04月20日	否
云南华侨城	220,000,000.00	2015年09月16日	2025年09月15日	否
成都华侨城	800,000,000.00	2014年12月04日	2022年12月03日	否
重庆华侨城	200,000,000.00	2015年12月18日	2016年12月17日	否
重庆华侨城	500,000,000.00	2016年03月15日	2017年03月15日	否

武汉华侨城	283,500,000.00	2013 年 10 月 08 日	2023 年 10 月 07 日	否
-------	----------------	------------------	------------------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本公司	70,000,000.00	2013 年 09 月 07 日	2016 年 09 月 07 日	
本公司	150,000,000.00	2013 年 09 月 06 日	2016 年 09 月 07 日	
本公司	16,190,000,000.00			起始日 2014/6/27 至 2016/6/20 到期日 2016/9/20 至 2020/5/29
曲江华侨城	288,000,000.00	2011 年 05 月 27 日	2018 年 05 月 27 日	
云南华侨城	68,050,000.00	2015 年 06 月 25 日	2017 年 03 月 25 日	
顺德华侨城	200,000,000.00	2016 年 01 月 12 日	2017 年 01 月 11 日	
拆出				
锦绣中华	70,000,000.00	2013 年 09 月 07 日	2016 年 09 月 07 日	
世界之窗	150,000,000.00	2013 年 09 月 06 日	2016 年 09 月 07 日	
华侨城集团	16,190,000,000.00			起始日 2014/6/27 至 2016/6/20 到期日 2016/9/20 至 2020/5/29
曲江文化旅游集团	288,000,000.00	2011 年 05 月 27 日	2018 年 05 月 27 日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68,050,000.00	2015 年 06 月 25 日	2017 年 03 月 25 日	
广东顺控城投资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6 年 01 月 12 日	2017 年 01 月 11 日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82,600.00	2,441,1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商标使用费

“华侨城”、“欢乐谷”商标由华侨城集团注册并拥有，根据本公司与华侨城集团签订的《商标许可使用合同》，华侨城集团许可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分公司、子公司及参股公司使用注册商标，商标许可使用期限为商标有效期，华侨城集团应于商标有效期到期前6个月办理商标续展手续维护其注册效力，并于商标续展申请获得批准后与本公司续签《商标使用许可合同》，签订许可合同后本公司继续使用上述商标。本公司每年按约定计提商标使用费150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康佳集团及所属子公司	16,992,726.62		19,393,082.09	
	华侨城集团	1,889,662.11		2,569,880.31	
	深圳世界之窗	593,348.38		123,850.00	
	深圳华夏艺术中心有限公司	1,260.00		6,411.00	
	何香凝美术馆	9,756.40			
	深圳华侨城当代艺术中心	18,653.70			
	北京南磨房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31,200.00			
	深圳锦绣中华发展有限公司	14,600.00			
合计		19,551,207.21		22,093,223.40	
应收票据：					
	康佳集团及所属子公司	9,523,526.13		19,816,758.30	
合计		9,523,526.13		19,816,758.30	
预付款项：					
	康佳集团及所属子公司	73,470.00		490,650.00	
	深圳华侨城欢乐海岸投资有限公司			1,600.00	

	深圳世界之窗			168,300.00	
合 计		73,470.00		660,55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广盈			132,824.86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200,765,916.90		200,000,000.00	
	长沙世界之窗			216,506.70	
	华侨城集团	1,482,323.33		1,442,125.98	
	深圳华侨城欢乐海岸投资有限公司	3,269,220.70		3,786,268.59	
	康佳集团及所属子公司	1,759,315.44		2,545,852.74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1,220,000.00	
	钻石毛坯交易中心			16,259.70	
	华侨城医院			3,950.00	
	深圳招商华侨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6,743.82	
	成都市鑫金农发投资有限公司			332,768,875.00	
	深圳华侨城当代艺术中心	89,625.73			
合 计		207,366,402.10		542,159,407.39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华侨城集团	317,056,327.50	316,957,592.50
	深圳世界之窗	59,168.25	15,576.00
	深圳华侨城欢乐海岸投资有限公司	19,462.02	
	康佳集团及所属子公司	488,205.02	
合 计		317,623,162.79	316,973,168.50
预收款项:			
	华侨城集团	116,618.80	145,591.20

	康佳集团及所属子公司	76,602.75	63,479.50
	何香凝美术馆	360,090.95	10,160.00
	深圳华夏艺术中心有限公司	2,376.00	2,376.00
	华侨城医院		9,000.00
合 计		555,688.50	230,606.70
其他应付款:			
	华侨城集团	68,659,727.50	56,682,172.76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288,000,000.00	288,000,000.00
	深圳华侨城当代艺术中心	34,226.00	10,626.00
	康佳集团及所属子公司	273,798.04	1,456,587.96
	华侨城医院	249,960.68	399,134.08
	何香凝美术馆	23,700.00	42,072.00
	深圳世界之窗有限公司		10,271.69
	深圳招商华侨城物业管理有 限公司		11,287.69
	锦绣中华	255,066.00	
	深圳华夏艺术中心有限公司	21,237.00	21,237.00
	北京广盈	759,000,000.00	379,500,000.00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55,044.00	
合 计		1,116,572,759.22	726,133,389.18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1) 本公司股份支付情况

2015年3月18日，本公司举行了2015年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15年10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会议决议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由4.73元/股调整为4.66元/股，同时，由于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及弃权，授予股票数量调整为8,265万股。截止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发行该限制性股票共计8,265万股，2016年确认的费用为47,200,037.52元。

(2) 华侨城亚洲股份支付情况

华侨城亚洲于2011年3月3日采纳一项购股权计划，2,700,000份及27,400,000份购股权被授予若干董事及雇员。每份购股权授予持有人认购本公司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的选择并以股份实物支付。购股权可于接纳提呈授出之日期起至授出日期后五年内期间，行权价为港币4.04元。2016年3月2日已全部到期。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确认的2011年3月3日授予之购股权相关费用累计为人民币33,077,568.89元。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根据华侨城房地产、天津华侨城、西安华侨城、曲江华侨城、上海天祥、上海万锦、上海华侨城、北京华侨城、武汉华侨城、东部华侨城、泰州华侨城、云南华侨城、成都华侨城、上海置地、酒店置业等已签订的有关合同，截至2016年6月30日，该等公司尚需支付的合同价款约305,867.58万元。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11,704,676.78	11,704,676.78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7,742,405.04	11,704,676.78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7,742,405.04	7,742,405.04
以后年度	31,707,684.54	39,450,089.58
合 计	58,897,171.40	70,601,848.18

(3) 资本承诺

2015年，本公司与其他企业联合成立北京侨禧投资有限公司，于12月16日取得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000万元，公司占33%股权，本公司认缴出资，截至2016年6月30日尚未实际出资。

2015年，本公司设立南京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于2015年10月14日取得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0亿元，公司占100%股权，本公司认缴出资，截至2016年6月30日实际出资1,000万元。

2016年，本公司设立华侨城（成都）投资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27日取得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0,000万元，公司占100%股权，本公司认缴出资，截至2016年6月30日尚未实际出资。

2016年，本公司子公司与其他企业联合成立南京华侨城置地有限公司，于2016年06月07日取得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公司占51%股权，本公司认缴出资，截至2016年6月30日尚未实际出资。

2016年，本公司子公司与其他企业联合成立陕西华侨城商业投资有限公司，于2016年06月24日取得营业执照，注册资本40,000亿元，公司占70%股权，本公司认缴出资，截至2016年6月30日尚未实际出资。

(4) 其他承诺事项

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①本公司之子公司东部华侨城、泰州华侨城、云南华侨城、北京华侨城、武汉华侨城、成都华侨城、宁波华侨城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提供抵押贷款担保，承购人以其所购商品房作为抵押物，截至2016年6月30日，尚未结清的担保金额为322,496.75万元。由于截止目前承购人未发生违约，且该等房产目前的市场价格高于售价，本公司认为与提供该等担保相关的风险较小。

②除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74,397,699.0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573,733,433.44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1) 2015年3月19日，本公司与华侨城集团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华侨城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武汉华侨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15.15%股权、上海华侨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9.87%股权和深圳市华侨城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38.78%股权转让给本公司，转让价格为人民币98,517.59万元，本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募集资金支付股权转让款。截至公告日，相关股权转让款项已支付，工商变更手续已完成。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华侨城2015年与宁波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关于宁波市鄞州新城区钟公庙街道

YZ07-06地块B-4、B-5宗地之合作开发经营管理协议》，协议约定宁波华侨城股东需将宁波华侨城44.5%的股权44,500万元质押给宁波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作为宁波华侨城履行合作开发经营管理协议的担保，同时本公司与宁波万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质押协议》，2015年9月17日，宁波市鄞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甬鄞市监企）股质登记设字[2015]第78号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截至2016年6月30日，相关合作开发已带来收益，质押已解除。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507,629.88	100.00%	239,813.08	1.78%	13,267,816.80	11,636,685.12	100.00%	148,686.29	1.28%	11,487,998.83
合计	13,507,629.88	100.00%	239,813.08	1.78%	13,267,816.80	11,636,685.12	100.00%	148,686.29	1.28%	11,487,998.8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788,717.82	203,381.52	4.25%
1 年以内小计	4,788,717.82	203,381.52	4.25%
1 至 2 年	245,290.00	24,529.00	10.00%
2 至 3 年	39,675.20	11,902.56	30.00%
合计	5,073,683.02	239,813.08	4.7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8,436,081.81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2.45%，全部为关联方往来款，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本期因吸收合并子公司增加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1,126.79 元。

2、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48,953,637.81	100.00%	262,899.25	0.01%	2,248,690,738.56	3,142,547,585.63	100.00%	262,899.25	0.01%	3,142,284,686.38
合计	2,248,953,637.81	100.00%	262,899.25	0.01%	2,248,690,738.56	3,142,547,585.63	100.00%	262,899.25	0.01%	3,142,284,686.3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8,490,606.47	97,479.68	0.20%
1 年以内小计	48,490,606.47	97,479.68	0.20%
1 至 2 年	2,742,225.67	48,288.18	1.76%
2 至 3 年	2,611,036.66	117,131.39	4.49%
3 年以上	149,394.50		
3 至 4 年	2,040.00		
4 至 5 年	147,354.50		
合计	53,993,263.30	262,899.25	0.4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收款	2,248,953,637.81	3,142,547,585.63
合计	2,248,953,637.81	3,142,547,585.6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汇总金额2,128,931,231.72元，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94.67%，全部为关联方往来款，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321,237,668.83	119,678,170.16	17,201,559,498.67	15,977,895,900.50	119,678,170.16	15,858,217,730.3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216,858,326.80		1,216,858,326.80	1,203,224,893.36		1,203,224,893.36
合计	18,538,095,995.63	119,678,170.16	18,418,417,825.47	17,181,120,793.86	119,678,170.16	17,061,442,623.7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华侨城旅行社	15,040,173.21			15,040,173.21		
华侨城房地产	5,701,549,337.98			5,701,549,337.98		
国际传媒	35,855,302.71			35,855,302.71		
北京华侨城	32,500,000.00			32,500,000.00		
旅游策划公司	2,426,150.93			2,426,150.93		
东部华侨城	515,000,000.00			515,000,000.00		
歌舞团演艺	507,260.00			507,260.00		
上海华侨城	295,245,340.17			295,245,340.17		
云南华侨城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武汉华侨城	600,000,000.00	596,787,600.00		1,196,787,600.00		
水电公司	81,397,857.05			81,397,857.05		
华侨城投资	347,352,300.54			347,352,300.54		
华中发电	36,267,622.58			36,267,622.58		

香港华侨城	2,652,666,593.35	845,022,000.00		3,497,688,593.35	
酒店管理公司	152,537,287.38			152,537,287.38	
华侨城大酒店	617,411,183.15			617,411,183.15	
海景酒店	100,993,489.62			100,993,489.62	
哈克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酒店置业	480,000,000.00			480,000,000.00	
青岛华侨城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文化旅游科技	18,000,000.00			18,000,000.00	
宁波华侨城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景区管理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福州华侨城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重庆华侨城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资产管理公司	208,467,831.67		208,467,831.67		
江苏华侨城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泰州华侨城	119,678,170.16			119,678,170.16	119,678,170.16
南京华侨城		10,000,000.00		10,000,000.00	
北京投资发展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15,977,895,900.50	1,551,809,600.00	208,467,831.67	17,321,237,668.83	119,678,170.1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深圳世界 之窗	279,297,708.57			43,758,116.10			-44,193,573.41			278,862,251.26	
锦绣中华	170,295,115.39			8,190,731.70						178,485,847.09	
小计	449,592,823.96			51,948,847.80			-44,193,573.41			457,348,098.35	
二、联营企业											
长沙世界 之窗	69,410,804.72			6,663,386.57						76,074,191.29	

成都华侨城	267,059,236.56								267,059,236.56
天津华侨城实业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华侨城物业	5,957,008.40								5,957,008.40
华侨城高尔夫	100,000.00								100,000.00
钻石毛坯中心	11,105,019.72			-785,227.52					10,319,792.20
小计	753,632,069.40			5,878,159.05					759,510,228.45
合计	1,203,224,893.36			57,827,006.85			-44,193,573.41		1,216,858,326.80

(3) 其他说明

母公司吸收合并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由子公司变更为母公司分公司。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1,496,703.51	133,101,093.84	239,697,103.33	96,971,767.66
其他业务			26,780,377.36	
合计	351,496,703.51	133,101,093.84	266,477,480.69	96,971,767.66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140,159.74	23,861,001.2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7,827,006.85	59,552,473.38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21,971,517.46	379,709,068.38
合计	364,658,364.57	463,122,543.02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92,893.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96,392.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426,364.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37,801.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495,932.00	
合计	4,396,130.5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软件退税	676,068.40	与文化旅游科技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0%	0.1925	0.19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9%	0.1920	0.192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董事长段先念、主管会计负责人何海滨和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友萍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和公告的原稿。

以上备查文件置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处。